



二零二零八年年報

**Tao Heung Holdings Limited**  
**稻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3

\* 僅供識別





02	公司資料
04	財務摘要及日程表
06	主席報告書
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6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20	企業管治報告
28	董事會報告
37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目錄

	經審核財務報表
39	綜合收益表
40	綜合資產負債表
42	綜合權益變動表
43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45	資產負債表
46	財務報表附註
110	投資物業
111	五年財務概要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鍾偉平先生(主席)  
黃家榮先生  
鍾明發先生  
梁耀進先生(行政總裁)  
黃歡青女士  
何遠華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方兆光先生  
陳裕光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子良先生  
陳志輝教授  
麥興強先生  
吳日章先生

## 公司秘書

梁耀進先生 *FCCA, FCPA*

## 合資格會計師

曾穎嘉女士 *CPA*

## 授權代表

梁耀進先生  
何遠華先生

## 審核委員會成員

麥興強先生(主席)  
李子良先生  
陳志輝教授  
陳裕光先生

## 提名委員會成員

陳志輝教授(主席)  
吳日章先生  
陳裕光先生

## 薪酬委員會成員

李子良先生(主席)  
方兆光先生  
麥興強先生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沙田  
火炭坳背灣街13號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主要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合規顧問

新加坡大華亞洲(香港)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573

## 網址

[www.taoheung.com.hk](http://www.taoheung.com.hk)

主要財務比率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變動 增加/ (減少)
<b>業績</b>				
收益(經重列)		<b>2,444,316</b>	2,085,134	17.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核心業務)	1	<b>189,129</b>	168,276	12.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189,129</b>	200,306	(5.6%)
毛利率		<b>67.8%</b>	65.8%	3.0%
純利率	2	<b>7.7%</b>	9.6%	(19.8%)
		港仙	港仙	
<b>每股資料</b>				
每股盈利				
—基本		<b>18.64</b>	21.19	(12.0%)
—攤薄		<b>18.64</b>	21.19	(12.0%)
每股中期股息		<b>6.00</b>	3.25	84.6%
每股特別中期股息		不適用	2.96	不適用
擬派每股末期股息		<b>4.50</b>	5.00	(10.0%)
擬派每股特別股息		<b>1.50</b>	不適用	不適用
		港仙	港仙	
				%變動 增加/ (減少)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b>1,358,785</b>	1,271,529	6.9%
資產淨值		<b>1,032,118</b>	931,627	10.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b>279,132</b>	459,486	(39.3%)
現金淨額	3	<b>231,516</b>	388,293	(40.4%)
<b>流動資金及負債比率</b>				
流動比率	4	<b>1.8</b>	2.1	(14.3%)
速動比率	5	<b>1.6</b>	2.0	(20.0%)
負債比率	6	<b>4.7%</b>	7.7%	(39.0%)
		港仙	港仙	
<b>每股資料</b>				
每股資產淨值	7	<b>101.75</b>	91.83	10.8%
每股現金淨額	8	<b>22.82</b>	38.28	(40.4%)

附註：

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核心業務）乃不計入二零零七年出售租賃土地及樓宇收益約32,000,000港元。
2. 純利率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除以收益計算。
3. 現金淨額相當於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計息銀行借貸。
4.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5. 速動比率按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6. 負債比率按總負債（計息銀行借貸及融資租約應付款項）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
7. 每股資產淨值按1,014,371,000股股份（二零零七年：1,014,460,000股）計算。
8. 每股現金淨額按1,014,371,000股股份（二零零七年：1,014,460,000股）計算。

## 日程表

中期業績公佈	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
年度業績公佈	二零零九年四月六日
寄發年報予股東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日
就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暫停辦理 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股息：	
中期：已付每股6.00港仙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六日
末期：擬派每股4.50港仙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
特別：擬派每股1.50港仙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二零零八年，稻香的  
收益及股東應佔溢利  
(核心業務) 取得雙位  
數字增長，欣然向股東  
回饋股息每股普通股  
12港仙

## 主席報告書

致各股東：

本人謹代表稻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稻香」或「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全年業績。

二零零八年是充滿挑戰與機遇的一年。一方面原材料價格持續上漲，加上上半年發生一連串食品安全事故。另一方面，美國的次按危機於去年第四季演變成全球金融海嘯，全球經濟備受波及，其中飲食業亦難倖免。然而，在複雜多變的經營環境下，稻香能沉著審慎應付所面對之變數及挑戰，並能夠維持業務增長。稻香亦於年內繼續其網絡擴展，取得龐大的現金流入，並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經歷過一九九七年的亞洲金融風暴及二零零三年的非典型肺炎肆虐，足證本集團擁有克服逆境的成功經驗。稻香現





時抱持前所未有的決心抵擋是次風暴，並已準備就緒，以期把握機會加快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市場的擴展。其中集團於香港及東莞之物流中心乃致勝的關鍵。隨着東莞物流中心的營運能力穩步上揚，預期本集團得以受惠於其效率提高及更佳質素保證的優勢。

憑藉東莞物流中心效率提升，成功向本集團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食肆供應各類食品，加上集團持續發展創新用膳體驗，例如於去年十月開設吸引年輕食客的「HIPOT」品牌，使本集團於全球金融及經濟衰退下，仍取得穩定收益增長及溢利提升。回顧年內，收益及股東應佔溢利較去年分別錄得雙位數字增長，分別上升17.2%及12.5%（不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出售物業收益約32,000,000港元），至約2,444,000,000港元及189,000,000港元。

由於稻香持續錄得穩健之淨現金狀況，足夠支持未來業務擴展及發掘投資商機，更為回饋股東對集團不離不棄的支持，本人建議董事會派發末期股息每股4.5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50港仙。連同年內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6.00港仙，本年度全年股息將為每股12.00港仙，派息比率達64.4%。



## 持續擴展及有效市場營銷策略為香港業績帶來正面影響

儘管租金及原材料成本攀升，以及突如其來的全球金融海嘯帶來的營運壓力不斷上升，本集團於去年在香港市場付出的努力足證本集團絕對有能力達致持續發展。香港業務錄得收益約達2,048,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增加13.2%。年內本集團於香港開設七家新食肆，於二零零八年底食肆總數達到53家。儘管顧客消費信心於二零零八年底開始減弱，稻香透過不同的市場推廣活動及貫徹其多元化品牌策略，於最後一季成功刺激消費。東莞物流中心於去年六月開始向香港分店供應食品，令香港業務的毛利率得以進一步改善。本集團對於東莞物流中心於來年將會為香港業務作出更大貢獻感到樂觀，而本集團的溢利率亦將得以提升。

## 網絡擴展及食品安全意識有助刺激中國內地收益增長

在中國內地方面，本集團於珠三角地區的業務版圖持續擴展，收益取得驕人的增長至約397,000,000港元，增幅為43.3%。本集團成功保持其擴展目標，於二零零八年開設五家新食肆，使其於二零零八年底在中國內地的食肆總數增至12家。

自二零零八年發生一連串食品安全事故後，政府已加強食品安全法規，並大力規管餐飲企業。此舉大大提高了消費者對食品安全的意識和重視，並更為傾向選擇具質素及可信賴之連鎖食肆。本集團視此次為稻香等一眾具備質素的飲食業經營者的機遇，可藉以進一步發展中國內地市場並掌握當中商機。加上東莞物流中心的使用率逐漸提升，預期本集團的中國內地業務於來年將會繼續增長及成功發展。

## 展望未來

二零零八年是稻香收穫豐碩的一年，香港及中國內地業務皆有所發展，但本集團亦深知二零零九年將會面臨更艱鉅的挑戰。然而，本集團將會在來年繼續提高東莞物流中心的效率。此重要平台為本集團提供強大的競爭優勢，特別是讓本集團於不同營運中產生協同效益、善用規模經濟效益、從原產地直接採購及擁有頂尖質素與食品安全監控，令集團可以超越其他的競爭對手。此外，本集團目前穩健的財務狀況讓我們保持擴展動力，通過開設更多食肆擴大市場份額。同樣地，本集團將會繼續推行不同的推廣活動，引發公眾的消費意欲並藉此刺激消費，例如於本年度三月及四月再度推出本集團著名的「一蚊雞」推廣活動，不僅受到市場的讚譽，亦令本集團食肆在艱難的經濟環境下依然門庭若市。

歷史告訴我們，艱難時刻會帶來嶄新的機遇，本集團定當把握未來機遇。要把握機遇，本集團必須依靠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因此，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八年底簽署「不裁員協議」，確保於二零零九年保留全體6,847名僱員。此不僅顯示本集團作為負責任企業的承諾，亦增強本集團員工的安全感，並確保消費氣氛不受失業率上升影響。

## 獎項與認同

全體全寅堅定不移的支持為本集團注入強大的動力，促使我們在業務發展方面追求盡善盡美。雖然本公司於不久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喜獲《福布斯》雜誌亞洲版表揚為「市值10億美元以下的200家最佳企業」，並在《亞洲金融》雜誌二零零八年投票選舉中獲選為「最佳中型企業」。此外，本集團的鍾菜（九龍灣分店）成為香港首家獲得香港品質保證局頒發「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系統」認證的中式酒家。所有獎項及認證表彰本集團致力優化業務管理系統的努力。

## 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一直熱誠投入及辛勤工作。與此同時亦感謝客戶及業務夥伴對集團的鼎力支持及愛護。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及本人將會繼續竭盡所能，延續稻香的成功，同時為股東爭取更佳回報。

主席  
鍾偉平

香港  
二零零九年四月六日



## 多元化品牌

憑藉多元化的品牌策略，稻香保證為食客提供多元化的餐飲體驗，滿足不同顧客的口味及喜好並配合不同場合的需要。

##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於回顧年內，宏觀經濟經歷重大改變，包括來自租金及原材料成本持續上漲的經營壓力以至全球金融海嘯來襲令環球經濟萎縮以致消費者信心降至新低，對稻香的業務帶來嚴峻挑戰。然而，透過採納行之有效的「物超所值」經營理念、有效的多元化品牌策略、加強成本控制措施以及透過物流中心實踐的中央採購及生產概念，稻香的業務得以於二零零八年維持穩健增長。



## 財務業績

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取得理想業績。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444,000,000港元，按年上升17.2%。扣除二零零七年出售物業收益約32,000,000港元，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至約189,000,000港元，增幅為12.5%。上述增幅乃主要由於年內同店銷售額增加及12家新食肆開業所致。另一貢獻因素為東莞物流中心的使用率上升，使本集團受惠於規模經濟及直接從源產地大批量採購相關的效益提升及成本節省。







## 香港業務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的香港業務錄得收益約2,048,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3.2%。業績增長乃由於同店銷售額增加約0.8%及於香港增設七家食肆，使其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食肆總數增至53家所致。受惠於去年六月開始供應食品予香港食肆的東莞物流中心的使用率提升，儘管去年食物原材料成本平均以雙位數字增長，毛利率仍然提升1.8個百分點。扣除二零零七年出售物業收益約32,000,000港元，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維持於與去年相若的水平，約164,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64,000,000港元），已計及香港業務應佔東莞物流中心的營運開支約18,000,000港元。扣除分佔東莞物流中心的營運開支，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至約182,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64,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1.0%。

## 中國內地業務

隨著網絡擴展持續按計劃進行，本集團的中國內地業務收益上升43.3%至約397,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16.2%。該可觀增長主要來自於年內開業的五家新食肆。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三個主要城市，包括廣州、東莞及深圳經營合共12家食肆。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去年之五倍達約25,000,000港元。毛利率顯著提升5.5個百分點。隨著東莞物流中心的使用率繼續上升，預期毛利率將進一步改善。



### 東莞物流中心

自二零零七年九月投產以來，東莞物流中心於二零零八年正式開始全年營運。作為中央採購及生產樞紐，東莞物流中心讓本集團得以按較具競爭力的價格直接從原產地進行大批量採購，並受惠於中央生產程序帶來的高效營運及最佳質素保證。目前，東莞物流中心的產量約為每月500噸，較年初的產量已上升一倍。

### 周邊業務

於回顧年內，稻香的周邊業務繼續錄得顯著的增長，惟佔本集團總收益的份額仍然相對較少。總銷售增加27.2%至約42,000,000港元。其中航空膳食業務按年穩健增長37.2%。至於凍鮮食品貿易業務方面，除了向香港的百佳超級市場提供冰鮮雞，以及自二零零七年向華南地區的7-11便利店供應飯盒、中式飽點、點心及甜品等食品外，年內本集團的冰鮮食品業務亦開始向華南地區的超級市場及麵包連鎖店供應食品。

至於本集團投資之泰昌餅家，繼續透過品牌重塑計劃，呈獻時尚流行的形象去吸引年輕顧客。銷售表現有所改善，證明市場對於泰昌餅家的品牌重塑反應正面。泰昌餅家亦擴展其業務，於香港開設五家新店，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店總數達到九家。泰昌餅家有意於二零零九年內再開設四家蛋撻店，更有效發揮本集團物流中心大規模生產能力的優勢。於本年度三月底，集團成功增持泰昌餅家股權至80%，成為其單一最大股東。

###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保持穩健的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增加至約1,359,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1,272,000,000港元），而權益總值則增加至1,032,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932,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為279,000,000港元。扣除計息銀行借貸總額約48,000,000港元後，本集團的現金盈餘淨額約為231,000,000港元。鑑於現金充裕，本集團將繼續善用現金資源，物色潛在投資或業務發展機會，從而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股東回報。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借貸及融資租約應付款項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計算）減少至4.7%（二零零七年：7.7%）。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約為270,0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約為18,000,000港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主要為本集團的新食肆及現有食肆以及物流中心的裝修及翻新工程。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投資及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提供銀行擔保以代替租金及水電按金的或然負債約為34,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28,000,000港元）。

##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及採購主要以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

人民幣乃不能自由兌換之貨幣，其未來匯率可因中國政府所施加之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之匯率大幅波動。匯率亦可受本地及國際經濟發展及政治轉變以及人民幣之供求所影響。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或貶值，均可影響本集團之經營業績。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外幣匯兌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其重大外幣匯兌風險進行對沖。

##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6,847名僱員。為吸引及留用優秀員工以維持本集團的順利營運，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參照市場情況以及個人資歷及經驗）及多項內部培訓課程。薪酬待遇會作定期審閱。

此外，本集團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若干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以獎勵彼等過往及日後可能對本集團發展作出的貢獻。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約13,110,000份購股權，而該等購股權尚未獲行使。此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約21,0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約48,000,000港元的非上市投資、約42,000,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及約14,0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

## 前景

來年，由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繼續受到全球金融危機的影響，本集團預期將會面對更嚴峻的挑戰。失業率逐步攀升，消費信心因而下滑，預期普羅大眾對消費將變得更為審慎。儘管如此，集團並未因艱難的環境而卻步，管理層深信，如稻香一樣具備質素及「物超所值」的飲食集團將能從中把握新商機。尤其本集團有信心能夠吸引追求超值與質素兼備的顧客。此外，由於飲食業持續整合，稻香已準備就緒，吸納追求物超所值食品及服務的顧客，以擴展其市場份額。另外，集團亦會推出多元化推廣及宣傳策略以提升顧客人流，因為無論經濟環境如何，顧客人流都是維持盈利能力的關鍵。

踏入二零零九年，稻香將會保持其擴展動力，預期於香港及華南地區開設約十家食肆。該等新食肆將會貫徹本集團的多元化品牌策略，務求為顧客提供更多用膳的體驗及選擇。集團預期今年將會於香港開設八家新食肆。而其中兩家食肆經已開幕，包括專營火鍋佳餚的新品牌「稻坊」。於中國內地，受惠於本集團國內的目標中產階層顧客對食品安全的意識和重視大大提高，加上目前的經濟環境令市場出現更多可供選擇的商舖及更具穩定性的勞動力，本集團預期將會開設兩家食肆。

東莞物流中心將會在協助集團實現各種策略上扮演更重要的角色。隨著本集團不斷升級其物流中心，並受惠於集團持續擴大的食肆網絡，管理層有信心於二零零九年東莞物流中心的使用率將會繼續提升，並對於二零零九年底達至營運收支平衡（未計折舊前）感到樂觀。

展望未來，稻香將會繼續竭盡所能，為顧客提供出色的佳餚，服務及用膳體驗。建基於香港及中國內地過往取得的業務成果，本集團將會加倍努力，務求取得長期的持續增長，為股東帶來更佳的回報。



## 執行董事

鍾偉平先生，49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鍾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本集團創辦人之一。鍾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鍾先生擁有逾30年的中式飲食業經驗並於一九九一年創立本集團。鍾先生於一九七五年開始在香港一家食肆擔任學廚，其後於一九八五年成為中國廣州花園酒店的助理總廚。於一九九一年，鍾先生於香港開設首家稻香海鮮火鍋酒家。鍾先生目前為稻苗學會永遠榮譽會長、現代管理(飲食)專業協會主席及法國國際廚皇美食會中國分會榮譽會長。鍾先生獲亞太顧客服務協會選為二零零三年度傑出行政總裁(酒店及服務業)，並於二零零五年獲中國酒店協會選為當代粵港澳餐飲業十大風雲人物，以及獲國際青年商會香港總會頒贈創意創業大獎榮譽大獎。於二零零六年，鍾先生獲「資本」雜誌選為二零零六年度資本傑出領袖。鍾先生為執行董事鍾明發先生的堂弟。

黃家榮先生，51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黃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黃先生主要負責東莞物流中心的整體運作。黃先生擁有逾20年的中式飲食業經驗。黃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的生產及工業工程文憑。

鍾明發先生，54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鍾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鍾先生主要負責兩家物流中心的品質保證及中央採購。鍾先生擁有逾30年的中式飲食業經驗。鍾先生為主席鍾偉平先生的堂兄。

梁耀進先生，38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梁先生為本集團的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財務、會計、行政與市場推廣方面的整體策略規劃。梁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開展彼於中式飲食行業的事業。梁先生加入本集團前，在合興集團有限公司及美麗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等多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及國際會計師行累積逾十年香港上市公司財務管理及核數經驗。梁先生持有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會計學文學士(榮譽)學位。梁先生目前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黃歡青女士，46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黃女士主要負責集團食肆及物流中心之整體環境監控及營運流程改造。黃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物流營運副總監，開展彼於中式飲食業的事業。黃女士加入本集團前，曾為摩托羅拉公司等多家跨國企業的管理人員。黃女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的生產及工業工程高級證書，並持有香港公開大學的商業資訊系統學工商管理學士(榮譽)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的工程商業管理理學碩士學位。

何遠華先生，47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何先生現為中國市場發展總監，主要負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業務發展。何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出任食肆經理，於二零零三年擢升為本集團業務管理部總監。何先生擁有逾25年的中式飲食業經驗。

### 非執行董事

方兆光先生，51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此外，彼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方先生分別於University of Wolverhampton、香港大學及香港城市大學取得法律系學士學位、法律系研究文憑及中國法與比較法法學碩士學位。方先生於一九九六年成為香港認可律師，現為何和禮律師行顧問律師。方先生從事法律事務逾28年，亦擔任香港華員會名譽法律顧問。

陳裕光先生，57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六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此外，彼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及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五日分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陳先生為大家樂集團有限公司執行主席亦為星光集團有限公司、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及互太紡織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四家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陳先生持有社會學及政治學雙學位、城市規劃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學榮譽博士學位。

陳先生現時是香港零售管理協會的執委會成員、香港僱主聯合會理事會成員、優質旅遊服務協會選委成員及香港旅遊發展局成員以及香港管理專業協會企業管理發展中心主席。陳先生擁有在公營範疇逾八年的專業經驗，以及逾25年飲食管理經驗。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子良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54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彼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李先生為零售業服務逾30年，現為百老匯攝影器材有限公司主席。李先生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政協委員及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委員。李先生亦為優質旅遊服務協會及香港攝影業商會有限公司主席、港九電器商聯會有限公司主席及香港零售管理協會執委會成員。

陳志輝教授，太平紳士，54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彼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陳教授於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香港中文大學(「中大」)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哲學博士學位。陳教授現為中大市場學系教授及行政工商管理碩士課程主任。陳教授現時亦為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主席及選舉管理人員委員會委員。陳教授投身教育界約28年。

麥興強先生，46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彼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麥先生持有加拿大Queen's University的商學士學位。麥先生為加拿大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現為Redgate Media Group首席財務官。加入Redgate Media Group前，麥先生為五礦資源有限公司及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該兩家公司的股份均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首席財務官。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一年，麥先生曾分別於投資銀行及聯交所上市科工作，亦曾在香港、新加坡及加拿大的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逾七年。

吳日章先生，太平紳士，53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彼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吳先生持有美國Chabot College商業數據處理副文學士學位。吳先生現時為ECD Hong Kong Limited的主席，該公司從事資訊科技業務。吳先生亦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日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農產品交易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吳先生亦曾獲委任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智庫媒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其後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一日辭任。

## 高級管理人員

鄭浩源先生，43歲，本集團的業務管理部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食肆業務營運及管理，包括食肆的食品生產。鄭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食肆經理。鄭先生於二零零四年擢升為人力資源部總監及其後調任業務管理部。鄭先生擁有逾20年中式飲食業經驗。

曾穎嘉女士，34歲，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部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會計及稅務事宜。曾女士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及會計經理。曾女士擁有逾10年的財務管理經驗。曾女士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澳洲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的商學士(會計)學位，目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陳容歡女士，36歲，本集團的市場及行政部總監，主要負責制訂及執行本集團政策及程序，以及處理市場推廣及宣傳事務。陳女士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會計經理，開展彼於中式飲食業的事業。加入本集團之前，陳女士有超過五年會計工作經驗。

李曉明女士，40歲，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出任人力資源部經理。李女士於二零零八年獲晉升為人力資源部總監。李女士持有香港浸會大學人力資源策略管理學碩士學位，並取得Monash University商業系學士學位。李女士曾於一家香港上市公司及其他零售與資訊科技公司任職，擁有逾15年人力資源管理經驗。李女士獲香港人力資源大獎2008頒發的「最傑出貢獻獎」。





## 團體精神

稻香擁有經驗豐富、市場觸覺敏銳的管理團隊。高級管理層於企業、策略、財務、物流及業務管理方面均具備寶貴經驗。

## 企業管治 報告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承擔能力。此目標可透過有效的董事會、分明的職責、穩定的內部監控、恰當的風險評估程序及對全體股東的透明度來實現。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向董事作出的特定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一直遵從標準守則所載標準。

##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公司整體策略方針，為管理層訂立目標，並且監控管理層表現。本公司管理層根據董事會的授權及職權，推行有關策略方針及處理本集團的營運事宜。

董事會中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組合均衡，確保所有討論具備獨立觀點。董事會現由十二位董事組成，包括六位執行董事、兩位非執行董事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列述如下：

### 執行董事：

鍾偉平先生 (主席)  
黃家榮先生  
鍾明發先生  
梁耀進先生 (行政總裁)  
黃歡青女士  
何遠華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方兆光先生  
陳裕光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子良先生  
陳志輝教授  
麥興強先生  
吳日章先生

董事履歷資料載列於本年報第16頁至19頁。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了服務合約，自本公司上市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合約僅可於首兩年後根據服務合約條文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事先通知時終止。

本公司已續訂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九日起計為期兩年，惟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事先通知時終止。

董事會的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其中一位擁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歷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向本公司發出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身份指引，且根據指引條款具備獨立身份。

##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不得由同一人兼任。為確保權力及職權平衡，本公司委任鍾偉平先生擔任主席及梁耀進先生擔任行政總裁。

##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會議由董事親身參加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定期召開。董事會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會議。董事會常會通常於年初編定，以便全體董事有充分時間撥冗出席。董事於董事會常會最少十四天前接獲書面通知及議程。董事會文件(包括支援性質的分析及相關背景資料)通常於董事會會議最少三天前送交全體董事。至於董事會其他會議，董事亦在可行情況下接獲合理的通知。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記錄及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記錄草案一般於每次會議結束後的合理時間內交由董事評論，其定稿向董事開放檢查。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詳情載列於下表：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席的會議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年內舉行的會議數目	4	2	1	1
執行董事：				
鍾偉平先生(主席)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黃家榮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鍾明發先生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梁耀進先生(行政總裁)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黃歡青女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何遠華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方兆光先生	4/4	不適用	1/1	不適用
陳裕光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子良先生	4/4	2/2	1/1	不適用
陳志輝教授	3/4	2/2	不適用	1/1
麥興強先生	3/4	2/2	1/1	不適用
吳日章先生	3/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平均出席率	91.7%	100%	100%	100%



## 董事委員會

為方便董事會工作，特成立董事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清晰界定各委員會角色、職權及職能。各委員會均須向董事會報告其決議或意見。有關董事出席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詳情見上文。

各董事委員會的組成、角色與職能及完成工作概要載列如下：

## 審核委員會

### 組成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有四位成員，分別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麥興強先生、李子良先生及陳志輝教授，及非執行董事陳裕光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麥興強先生。

### 角色與職能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檢討本公司的財務匯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審閱委聘外部核數師的酬金及條款。

### 完成工作概要

下列為審核委員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的工作概要：

1.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之審核情況說明函件及管理層之回應；
2. 審閱應呈交予董事局批准之中期及全年報告；及
3. 綜覽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的進度及效能評估。

## 提名委員會

### 組成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輝教授及吳日章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陳裕光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為陳志輝教授。

### 角色與職能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委任董事及管理董事會的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完成工作概要

下列為提名委員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的工作概要：

1. 審閱及推薦續訂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及
2. 就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的首次股東週年大會上，對提呈供股東批准的所有董事的重選給予推薦建議。

## 薪酬委員會

### 組成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子良先生及麥興強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方兆光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李子良先生。

### 角色與職能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董事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該等薪酬政策而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定全體執行董事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但不限於基本薪金，購股權及非金錢利益及獎金，並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完成工作概要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檢討所有執行董事的現有薪酬及待遇（包括酌情花紅及獎勵計劃），以及所有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

##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瞭解及承認彼等確保各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均根據相關法律及上市規則披露規定編製，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狀況的責任。於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並將其貫徹應用；及作出謹慎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董事亦確保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於適當時刊發。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就其申報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而發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37頁至38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

## 外部核數師

本集團聘請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集團的主要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確認對財務報表的責任載於本年報第37頁至38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其聯屬公司就其所提供的服務而獲支付的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審核服務		
一年內撥備	3,000	2,750
一上一年度撥備不足	300	—
非審核服務		
在過程中協定	110	100
總額	3,410	2,850

## 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維持健全的內部控制系統，以保障股東的利益，並透過審核委員會每年檢討其有效性。董事會在內部審核部門的協助下，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及評估。有關檢討涉及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功能。

管理層深知，提升內部控制系統對支持本集團持續增長實屬必須。有鑑於此，本集團已委聘外聘顧問——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檢討本集團本年度的內部控制系統、工作流程及管理系統。東莞物流中心的食物安全流程已被選定作二零零八年內部控制評估。

董事會定期與審核委員會及外聘顧問溝通。

## 投資者關係

為提高與投資大眾的透明度及有效溝通，年內，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透過舉行投資者研討會積極與各機構投資者、財經分析師及財經媒體保持密切交流。歡迎投資者致函本公司香港總部向董事會提出其意見或向本公司網站[www.taoheung.com.hk](http://www.taoheung.com.hk)提出諮詢。歡迎投資者及股東到本公司網站[www.taoheung.com.hk](http://www.taoheung.com.hk)閱覽本公司近期公佈。



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集團重組

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根據本公司為籌備將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進行首次公開發售而調整本集團架構所進行的集團重組，本公司成為現組成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本集團重組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的本公司上市售股章程（「售股章程」）。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上市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食肆營運，提供食品供應服務並生產、銷售及分銷與食肆營運有關的食品項目及營運項目。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性質上並無重大改變。

##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39頁至109頁。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六日支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00港仙。董事建議就本年度向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名列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支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5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50港仙，總數60,862,26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及特別股息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六日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獲批准。是項建議已載入財務報表內，作為資產負債表權益一節保留溢利的分派。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 暫停股東過戶登記

本公司自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東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轉讓。為符合獲派建議末期及特別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交予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在聯交所上市時發行新股之所得款項(經扣除有關發行開支後)約為405,000,000港元。有關款項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根據售股章程所載建議用途動用如下：

	根據售股章程 千港元	已動用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未動用 千港元
在香港開設新食肆	81,000	79,000	2,000
在中國內地開設新食肆	81,000	79,000	2,000
東莞物流中心	162,000	114,000	48,000
改進現有香港食肆	48,600	37,500	11,100
一般營運資金	32,400	13,000	19,400
	405,000	322,500	82,500

未動用餘額已存置於香港持牌銀行及金融機構作計息存款或貨幣掛鈎結構性存款。

##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b)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條，經綜合及修訂)為799,338,000港元，其中60,862,000港元為年度建議末期及特別股息。為數737,979,000港元之金額包括可供分派的本公司股份溢價帳及其他儲備，分派的前提為緊隨建議派發股息的日期，本公司將可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支付的債務。

##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作出慈善捐獻共233,460港元(二零零七年：160,000港元)。

##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投資物業

年內，本集團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投資物業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及16。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第110頁。

## 股本及購股權

年內，本公司的股本及購股權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及33。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銷售額百分比少於30%，而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最大供應商分別約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28.6%及15.6%。

年內，概無董事、其聯繫人或據董事深知擁有超過5%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財務概要

本集團就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乃摘錄自綜合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111及112頁。本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的優先購股權條文。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在聯交所購回其本身股份。年內購回的所有普通股已於年內註銷，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按被註銷購回普通股的面值調減。董事根據於上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授予的授權於年內購買本公司股份，董事認為此舉會提升本集團的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對股東整體有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年內本公司購回股份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 購股權計劃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規定的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合資格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授出15,190,000份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行使價須相當於向公眾作出的最終發售價的50%。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於回顧年度內，2,040,000份購股權於終止僱員聘用時獲註銷。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而未行使的購股權尚未獲行使。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按每股1.59港元行使，而上述購股權持有人可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行使該等購股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因終止僱員聘用而註銷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失效		
<b>執行董事</b>							
梁耀進先生	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	800,000	—	—	—	—	800,000
黃歡青女士	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	800,000	—	—	—	—	800,000
<b>關連人士</b>							
陳細英女士	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	1,350,000	—	—	—	(1,350,000)	—
<b>其他僱員</b>							
	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	12,200,000	—	—	—	(690,000)	11,510,000
		15,150,000	—	—	—	(2,040,000)	13,110,000

##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邀請參與者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接納購股權，惟該價格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平均價；及(iii)股份面值。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提呈授出購股權當時釐定及知會承授者的購股權有效期內隨時行使，惟該有效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 董事

年內，本公司有以下董事：

### 執行董事：

鍾偉平先生(主席)  
黃家榮先生  
鍾明發先生  
梁耀進先生(行政總裁)  
黃歡青女士  
何遠華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方兆光先生  
陳裕光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子良先生  
陳志輝教授  
麥興強先生  
吳日章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細則第87(1)條，執行董事黃歡青女士及何遠華先生，非執行董事方兆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子良先生將會輪值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仍認為彼等具備獨立身份。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載於第16頁至19頁。

##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了服務合約，自上市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合約僅可於首兩年後根據服務合約條文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事先通知時終止。執行董事亦將有權享有酌情花紅，條件為每個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所有執行董事支付的花紅總額連同總薪金及福利不超過本集團於有關年度（未扣除有關酌情花紅及福利前）經審核綜合稅後純利（未經扣除非經常性項目前）的3%。

本公司已續訂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九日起計為期兩年，惟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事先通知時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他酬金由董事會參考董事職責、表現及本集團業績決定。

董事酬金概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 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年報第35頁的「持續關連交易」所披露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並無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為訂約一方而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

##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中的權益

年內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本集團業務以外的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附註	普通股數目 (好倉)				總權益	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權益衍生工具		
<b>執行董事</b>							
鍾偉平先生	(a)(d)	—	12,174,222	360,097,689	—	372,271,911	36.70
黃家榮先生	(b)	—	—	103,283,124	—	103,283,124	10.18
鍾明發先生	(c)	—	—	59,795,068	—	59,795,068	5.89
梁耀進先生	(e)	—	—	—	800,000	800,000	0.08
黃歡青女士	(e)	—	—	—	800,000	800,000	0.08
何遠華先生		2,900,000	—	—	—	2,900,000	0.29
<b>非執行董事</b>							
方兆光先生		180,000	—	—	—	180,000	0.02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吳日章先生		734,937	—	—	—	734,937	0.07

附註：

- (a) 該360,097,689股股份由鍾偉平先生全資擁有的Billion 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
- (b) 該等股份由黃家榮先生全資擁有的Joy Mount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
- (c) 該等股份由鍾明發先生全資擁有的Whole Gain Holdings Limited持有。
- (d) 該12,174,222股股份由鍾偉平先生的配偶陳細英女士持有。
- (e) 該數額即董事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權益，以供認購本公司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已登記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記錄，或須另行作出通知。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並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附註	普通股數目(好倉)	
		直接實益擁有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Billion 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360,097,689	35.50
Joy Mount Investments Limited	(b)	103,283,124	10.18
Perfect Pl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2,053,976	10.06
Arisaig Greater China Fund Limited		80,700,000	7.96
Whole Gain Holdings Limited	(c)	59,795,068	5.89

附註：

- (a) 該等股份由鍾偉平先生實益擁有的Billion 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資持有。
- (b) 該等股份由黃家榮先生實益擁有的Joy Mount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持有。
- (c) 該等股份由鍾明發先生實益擁有的Whole Gain Holdings Limited全資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權益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及財務報表附註33購股權計劃中所披露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其配偶或其未成年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或其指定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天譽企業有限公司(「天譽」)及天佑國際投資企業有限公司(「天佑」)(該兩家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訂立一份總供貨協議。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期間內，向天譽及/或天佑供應或安排供應於各自日常業務過程中使用的產品。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年度上限分別為32,000,000港元、36,000,000港元及40,000,000港元。

鍾偉平先生、黃家榮先生及鍾明發先生為天譽及天佑的董事，亦為本公司的董事兼控權股東（該詞匯定義見上市規則），因此彼等於總供貨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此外，天譽及天佑均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且由於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大家樂集團有限公司（大家樂）目前持有天譽及天佑已發行股本的20%，因此天譽及天佑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4條，簽訂總供貨協議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交易詳情披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刊發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的通函中。

本公司已設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審查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及確認交易乃：

- (1)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
- (2) 按正常商業條款；及
- (3) 根據監管交易的有關協議（其條款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訂立。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上的一項普通決議案，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正式獲獨立股東通過。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集團向鍾偉平先生的配偶陳細英女士租賃一個倉庫。根據安排，本集團須按正常商業條款或不遜於獨立第三方給予本集團的條款向陳細英女士支付月租4,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條，該等交易已獲豁免遵守報告、公佈或獲得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並已載入本報告內並僅供參考。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至少25%乃由公眾所持有。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鍾偉平

香港

二零零九年四月六日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18樓

致稻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我們已審核第39頁至109頁所載稻香控股有限公司的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的責任為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與公允地呈列該等財務報表。此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財務報表編製及真實與公允地呈列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及運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以及在不同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在實施審核工作的基礎上，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規定我們須遵守操守規定，並計劃及實施審核工作，以對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合理確定。

審核工作涉及實施審核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金額及披露的審核憑證。選擇的審核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對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在進行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財務報表編製及真實與公允地呈列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在不同情況下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工作還包括評價董事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

我們相信，我們已取得充分恰當的審核憑證，為發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允地反映了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九年四月六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收益</b>	5	<b>2,444,316</b>	2,085,134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b>14,515</b>	55,598
消耗存貨成本		<b>(786,476)</b>	(713,512)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4	<b>(129,505)</b>	(92,181)
確認預付土地租金	15	<b>(1,043)</b>	(1,092)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虧損)	16	<b>(500)</b>	2,700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 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b>(1,873)</b>	3,842
其他開支		<b>(1,308,049)</b>	(1,090,867)
融資成本	6	<b>(2,406)</b>	(4,74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淨額		<b>189</b>	50
<b>稅前溢利</b>	7	<b>229,168</b>	244,925
稅項	10	<b>(37,308)</b>	(42,350)
<b>年內溢利</b>		<b>191,860</b>	202,575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1	<b>189,129</b>	200,306
少數股東權益		<b>2,731</b>	2,269
		<b>191,860</b>	202,575
<b>股息</b>	12		
中期		<b>60,868</b>	33,000
特別		—	30,000
擬派末期		<b>45,646</b>	50,723
擬派特別		<b>15,216</b>	—
		<b>121,730</b>	113,723
<b>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b>			
— 基本(港仙)	13	<b>18.64</b>	21.19
— 攤薄(港仙)	13	<b>18.64</b>	21.19

#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4	560,835	408,552
預付土地租金	15	67,985	68,556
投資物業	16	15,200	15,700
商譽	17	16,827	16,827
聯營公司權益	19	5,260	5,071
遞延稅項資產	20	45,258	30,291
租賃按金		51,981	44,683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按金		13,582	15,497
抵押存款	26	15,648	15,290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	21	38,215	32,871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830,791</b>	653,338
<b>流動資產</b>			
存貨	22	64,365	42,780
交易應收款項	23	12,072	14,2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54,518	33,740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	21	109,966	49,136
應收董事款項	25	—	2,590
可收回稅項		2,421	—
抵押存款	26	5,520	16,23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6	279,132	459,486
<b>流動資產總值</b>		<b>527,994</b>	618,191
<b>流動負債</b>			
交易應付款項	27	86,048	87,0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167,453	159,600
計息銀行借貸	29	19,591	22,825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	30	221	36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1	628	628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31	1,258	2,258
應付稅項		20,381	17,354
<b>流動負債總值</b>		<b>295,580</b>	290,077
<b>流動資產淨值</b>		<b>232,414</b>	328,114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063,205</b>	981,452

##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借貸	29	<b>28,025</b>	48,368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	30	<b>117</b>	178
遞延稅項負債	20	<b>2,945</b>	1,279
非流動負債總值		<b>31,087</b>	49,825
資產淨值		<b>1,032,118</b>	931,627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2	<b>101,437</b>	101,446
儲備	34(a)	<b>867,508</b>	777,359
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12	<b>60,862</b>	50,723
少數股東權益		<b>1,029,807</b>	929,528
		<b>2,311</b>	2,099
權益總值		<b>1,032,118</b>	931,627

董事  
鍾偉平

董事  
梁耀進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值 千港元
	附註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34)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34)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資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匯兌波動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末期/ 特別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年內直接於權益確認的 匯兌調整及總收入 年內溢利		1,635	—	110,748	20,356	—	—	2,285	228,876	—	363,900	770	364,670
年內總收入		—	—	—	—	—	11,526	200,306	—	211,832	2,269	214,101	
向一間附屬公司當時股東購買該附屬公司股份		—	—	—	780	—	—	—	—	780	—	780	
資本化發行 根據配售及首次公開發售	32(a)	85,965	(85,965)	—	—	—	—	—	—	—	—	—	
發行股份	32(b)	12,400	381,920	—	—	—	—	—	—	394,320	—	394,320	
發行超額配發股份	32(c)	1,446	44,537	—	—	—	—	—	—	45,983	—	45,983	
股份發行開支		—	(29,942)	—	—	—	—	—	—	(29,942)	—	(29,942)	
以股權支付購股權安排		—	—	—	5,655	—	—	—	—	5,655	—	5,655	
已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的股息		—	—	—	—	—	—	—	—	—	(940)	(940)	
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	12	—	—	—	—	—	—	(33,000)	—	(33,000)	—	(33,000)	
二零零七年特別股息	12	—	—	—	—	—	—	(30,000)	—	(30,000)	—	(30,000)	
二零零七年擬派末期股息	12	—	—	—	—	—	—	(50,723)	50,723	—	—	—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446	310,550	110,748	21,136	5,655	—	13,811	315,459	50,723	929,528	2,099	931,627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年內直接於權益確認的 匯兌調整及總收入 年內溢利		101,446	310,550	110,748	21,136	5,655	—	13,811	315,459	50,723	929,528	2,099	931,627
年內總收入		—	—	—	—	—	14,659	189,129	—	203,788	2,731	206,519	
購回股份	32(d)	(9)	(98)	—	—	9	—	(9)	—	(107)	—	(107)	
以股權支付購股權安排		—	—	—	8,189	—	—	—	—	8,189	—	8,189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	(319)	(319)	
已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的股息		—	—	—	—	—	—	—	—	—	(2,200)	(2,200)	
已宣派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	—	—	—	—	—	—	(50,723)	(50,723)	—	(50,723)	
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	12	—	—	—	—	—	—	(60,868)	—	(60,868)	—	(60,868)	
二零零八年擬派末期股息	12	—	—	—	—	—	—	(45,646)	45,646	—	—	—	
二零零八年擬派特別股息	12	—	—	—	—	—	—	(15,216)	15,216	—	—	—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437	310,452*	110,748*	21,136*	13,844*	9*	28,470*	382,849*	60,862	1,029,807	2,311	1,032,118

\* 該等儲備帳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的綜合儲備867,50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 777,359,000港元)。



#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現金流量</b>			
稅前溢利		<b>229,168</b>	244,925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	5	<b>(514)</b>	(435)
超逾業務合併成本的差額	5	<b>(171)</b>	(868)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淨額		<b>(189)</b>	(50)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收益)		<b>500</b>	(2,700)
利息收入	5	<b>(5,846)</b>	(14,80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樓宇除外)收益淨額	5	—	(300)
出售租賃土地及樓宇收益	5	—	(32,030)
融資成本	6	<b>2,406</b>	4,747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b>1,873</b>	(3,842)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撇銷	7	<b>1,498</b>	5,660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b>129,505</b>	92,181
滯銷存貨撥備	7	—	145
確認預付土地租金		<b>1,043</b>	1,092
以股權支付購股權開支	33	<b>8,189</b>	5,655
股份發行開支		—	6,272
		<b>367,462</b>	305,650
租賃按金增加		<b>(7,037)</b>	(10,601)
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b>10,359</b>	(10,714)
存貨增加		<b>(21,066)</b>	(17,440)
交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b>2,281</b>	(4,17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b>(20,555)</b>	(790)
應收董事款項減少／(增加)		<b>2,590</b>	(2,590)
關連公司結餘增加		—	(339)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減少		—	(3,298)
聯營公司結餘增加		—	(3,234)
交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b>(2,049)</b>	23,2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b>4,220</b>	31,349
		<b>336,205</b>	307,020
已付利息		<b>(2,025)</b>	(4,678)
已付香港利得稅		<b>(38,801)</b>	(36,835)
已付海外稅項		<b>(10,857)</b>	(5,528)
		<b>284,522</b>	259,979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b>284,522</b>	259,979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投資活動現金流量</b>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		(250,958)	(203,795)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已付按金		(13,582)	(3,025)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148)	—
收購附屬公司	35	—	(41,281)
收購聯營公司		—	(1,750)
向聯營公司墊支貸款		—	(2,000)
購置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		(100,747)	(62,620)
贖回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32,700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樓宇除外）所得款項		—	300
出售租賃土地及樓宇所得款項		—	63,800
已收利息		5,846	14,802
已收非上市投資股息		514	435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326,375)	(235,134)
<b>融資活動現金流量</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440,303
股份發行開支		—	(36,214)
購回股份	32	(107)	—
新增銀行貸款		—	20,000
償還銀行貸款		(23,577)	(64,923)
財務租金本金部分		(414)	(768)
財務租金利息部分		(41)	(69)
已付股息		(111,591)	(63,000)
已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的股息		(2,200)	(940)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增加／（減少）		(1,000)	1,200
股東貸款利息開支		(340)	—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39,270)	295,58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181,123)	320,434
年初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59,486	137,912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769	1,140
年終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79,132	459,486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2,566	198,120
購入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76,566	261,366
		279,132	459,486

#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附屬公司權益	18	<b>440,536</b>	433,430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b>572</b>	1,78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8	<b>474,059</b>	338,44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6	<b>44</b>	123,011
流動資產總值		<b>474,675</b>	463,244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b>592</b>	552
流動資產淨值		<b>474,083</b>	462,692
資產淨值		<b>914,619</b>	896,122
<b>權益</b>			
已發行股本	32	<b>101,437</b>	101,446
儲備	34(b)	<b>752,320</b>	743,953
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12	<b>60,862</b>	50,723
權益總值		<b>914,619</b>	896,122

董事  
鍾偉平

董事  
梁耀進

## 1. 公司資料及集團重組

稻香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條, 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沙田火炭坳背灣街13號。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公開發售, 本集團實施集團重組計劃(「集團重組」)以精簡本集團的架構, 本公司因而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集團重組及據此收購的附屬公司的其他詳情, 載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刊發的售股章程內。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起在聯交所上市。

年內,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食肆營運及提供餐飲服務
- 生產、銷售及分銷食肆營運相關食品

### 2.1 呈報及綜合基準

#### 呈報基準

由於集團重組涉及受共同控制公司, 本集團被視為持續集團入帳。因此,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合併受共同控制公司的合併會計法」所載的合併會計原則編製, 猶如集團重組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已完成。根據是項基準, 本公司於所呈報的財政年度內(而非自收購附屬公司日期起)已被視為其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惟投資物業及若干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乃按公平值計算除外。本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 而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惟另有指明者除外。

## 2.1 呈報及綜合基準（續）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日期）起綜合入帳，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本集團公司間的所有交易及結餘產生的所有收入、開支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於綜合入帳時全數對銷。

收購不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的附屬公司採用收購會計法處理。此方法涉及將業務合併的成本分配至收購當日所獲得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收購成本以交易當日所交出資產、所發行股本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平值，加收購直接應佔成本的總額計算。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於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業績及資產淨值中擁有並非由本集團持有的權益。收購少數股東權益以母公司實體擴大法入帳，而所佔收購資產淨值的代價與帳面值的差額確認為商譽。

## 2.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詮釋及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 披露 — 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福利資產的上限、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的相互關係

採納此等新詮釋及修訂對本財務報表並無財務影響，而本財務報表應用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未於本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於一間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的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付款項—歸屬條件及註銷的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改進有關金融工具披露的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的修訂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的修訂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嵌入式衍生工具的修訂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造協議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於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對沖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轉讓客戶資產 <sup>2</sup>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其中載列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修訂，主要目的為刪除不一致的內容並釐清用語。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外，其他修訂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各項準則的有關修訂均各自設有過渡性條文。

<sup>1</sup>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由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由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本集團正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尚未能指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是否有重大影響。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利的實體。

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的收益表。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帳。

### 合資企業

合資企業乃按合約安排成立的實體，而本集團與其他人士於其中從事經濟活動。合資企業獨立經營，而本集團及其他人士於當中擁有權益。

合資方訂立的合資協議訂明合資各方的出資額、合資企業的年期及解散時變賣資產的基準。合資企業的業務損益及盈餘資產的任何分派，均由合資方按其各自的出資額比例或按合資協議條款進行分配。

若本集團可單方面直接或間接控制一間合資企業，則該合資企業被視為附屬公司。

###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非附屬公司的實體，而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並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乃按股本會計法以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減去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入帳。本集團分佔收購後聯營公司的業績及儲備，分別計入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儲備。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對銷，除非該等未變現虧損乃為轉移資產的減值。收購聯營公司產生的商譽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一部分。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產生的商譽指業務合併成本超逾於收購日期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以及就此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的差額。

收購產生的商譽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為資產，首先以成本計算，其後則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算。聯營公司方面，商譽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有關帳面值，而非獨立的可識別資產。

商譽的帳面值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帳面值可能減少時，則更頻密進行檢討。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收購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可自合併的協同效應中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轉撥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透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會撥回。

倘商譽構成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一部分，當出售該單位部分業務時，與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將於釐定出售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計入業務的帳面值。於該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按出售業務及所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計算。

### 超逾業務合併成本的差額

本集團佔所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的權益超逾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收購成本的任何差額，在重新評估後即時在收益表中確認。

### 商譽以外非財務資產的減值

如有跡象顯示減值，或須就資產（存貨、遞延稅項資產、財務資產及投資物業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即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值及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較高者，並按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並不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而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則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商譽以外非財務資產的減值（續）

減值虧損僅在資產的帳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情況下才予以確認。評估使用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反映當時市場評估貨幣時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自收益表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扣除。

於各報告日期均會進行評估，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對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除商譽外，先前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僅在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才會撥回，但撥回後資產的帳面值不得超過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帳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等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

###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一方人士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該一方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名或多名中間人(i)控制本集團、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共同控制；(ii)擁有本集團權益，因而可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或(iii)擁有本集團的共同控制權；
- (b) 該一方為聯營公司；
- (c) 該一方為共同控制實體；
- (d) 該一方為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
- (e) 該一方為(a)或(d)項所述任何人士的近親；或
- (f) 該一方為(d)或(e)項所述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或可行使重大影響或擁有重大投票權的實體。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機器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帳。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達至其擬定用途的營運狀況及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如保養及維修），通常於其產生期間在收益表扣除。倘若能清楚證明該等支出可導致預計使用該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可獲得更多未來經濟效益，而項目成本能夠可靠地計算時，則將該支出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或重置。

折舊乃按各項物業、機器及設備的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以撇銷其成本至剩餘值。就此所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按租約年期及2%兩者的較短者至5%
租賃物業裝修	10%至33 $\frac{1}{3}$ %
傢具、裝置及設備	20%至33 $\frac{1}{3}$ %
汽車	20%至25%

若物業、機器及設備各部分有不同的可用年期，則該項目的成本會合理地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作個別折舊。

剩餘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均在各結算日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調整。

當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均不再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終止確認該項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因出售或停用資產而在收益表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指有關資產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帳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或安裝中的樓宇、機器及機械及其他固定資產，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帳，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購置、建築及安裝的直接成本及在建或安裝期間有關借貸資金撥作資本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當竣工後可投入使用時重新分類為合適的物業、機器及設備。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升值，而非用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亦非作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而持有的土地及樓宇的權益。該等物業首先按成本計算，當中包括交易成本。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反映結算日市況的公平值列帳。

因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須計入產生年度的收益表。

因停用或出售投資物業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須確認於停用或出售年度的收益表。

### 租賃

凡將資產擁有權（法定業權除外）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轉由本集團承擔的租約均列為融資租約。於訂立融資租約時，租賃資產的成本按最低租金現值撥作資本，並連同承擔（利息部分除外）一併入帳，以反映購置及融資數額。根據已撥作資本的融資租約所持有的資產均列為物業、機器及設備，並於資產的租期或估計可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折舊。該等租約的融資成本於收益表扣除，在租期內按固定比率攤銷。

經營租約乃指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仍屬於出租人的租約。倘本集團為出租人，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所租出的資產乃列為非流動資產，根據經營租約的應收租金於租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收益表。倘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約的應付租金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收益表扣除。

根據經營租約的預付土地租金首先以成本列帳，其後則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

###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財務資產會視乎情況分類為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及貸款及應收款項。財務資產於首次確認時以公平值計算，對於非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投資，則須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本集團於首次成為合約訂約方時會評估該合約是否含有嵌入式衍生工具，而當分析顯示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經濟性質及風險與主合約並無緊密關連時，會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是否須與主合約分開入帳。僅會於合約條款出現變動，而該變動根據合約須對現金流量作出重大修改時，方會作出重估。

本集團於首次確認後釐定其財務資產的分類，並在容許及適當情況下於結算日重新評估該分類。

所有循正常途徑買賣的財務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之日）確認。循正常途徑買賣指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一般設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財務資產買賣。

###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包括持作買賣財務資產及於首次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為短期內出售而購入的財務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的財務資產。衍生工具（包括被分隔嵌入式衍生工具）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資產。持作買賣投資的收益或虧損在收益表中確認。在收益表中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該等財務資產的任何股息，有關股息乃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的政策確認。

倘合約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則整份混合合約可指定為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惟若嵌入式衍生工具不會重大修改現金流量或明確禁止分開嵌入式衍生工具，則另作別論。

倘因(a)有關混合投資的估計合理公平值範圍頗大，或(b)未能合理評估估值範圍各估計的可能性，亦未能運用有關估計評估公平值，而未能可靠地計算混合投資的公平值時，則該等投資或財務資產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帳。

倘符合下列條件，財務資產可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i)該指定將消除或大幅減低因以不同基準計算資產或確認收益或虧損而產生的不一致處理；(ii)該資產屬於一組根據既定的風險管理策略管理及其表現會按公平值基準評估的財務資產的一部分；或(iii)該財務資產包含須獨立入帳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定額或可確定付款額的非衍生財務資產，該等資產並沒有在活躍市場報價。此類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減任何減值撥備按攤銷成本入帳。攤銷成本的計算會考慮收購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並包括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所包含的費用。收益及虧損在貸款及應收款項終止確認或減值時以及在攤銷過程中於收益表確認。

#### 公平值

於有秩序的金融市場上交投活躍的投資公平值，乃參考結算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市場買入價釐定。對於並無活躍市場的投資，公平值以估值方法釐定。該等方法包括使用最近按公平原則進行的市場交易；參考大致相同的另一項工具的現行市價；折現現金流量分析及其他估值模型。

###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各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財務資產出現減值。

#### 以攤銷成本入帳的資產

倘出現客觀證據顯示以攤銷成本入帳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虧損，虧損數額按該資產的帳面值與以該財務資產的原來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算。該資產的帳面值會直接減少或通過使用撥備帳而減少。減值虧損的金額於收益表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關連撥備在預期不可能於未來收回時會被撇銷。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下跌，且此下跌客觀上與於確認減值後所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會透過調整撥備帳撥回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任何其後撥回的減值虧損將於收益表確認，惟以有關資產的帳面值不超逾其於撥回日期的攤銷成本為限。

就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倘有客觀證據（如債務人無力償債或出現重大財政困難，以及出現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轉變）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按發票原定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額，則會作出減值撥備。該等應收款項的帳面值透過使用撥備帳調減。倘已減值債項被評為不可收回，該等款項會被終止確認。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財務資產減值（續）

#### 以成本入帳的資產

對於因公平值不能可靠計算而並非以公平值列帳的無報價股本工具，倘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按該資產帳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以同類財務資產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計算）的差額計算。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 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或（如適用）一項財務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似財務資產的一部分）在下列情況下將終止確認：

- 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
- 本集團保留可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惟有責任根據「通過」安排在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全數支付予第三方；或
- 本集團已轉讓可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並(a)轉讓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可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亦無轉讓資產的控制權，則該資產按本集團持續參與該資產的程度確認。倘持續參與資產方式為擔保已轉讓資產，則按該資產的原來帳面值及本集團須償還的最高代價（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倘本集團以轉讓資產的沽出及／或購買期權（包括現金結算期權或同類條文）持續參與資產，則本集團的持續參與程度為本集團可能購回的轉讓資產數額，惟按公平值計值的資產的沽出認沽期權（包括現金結算期權或同類條文）除外，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的持續參與程度僅限於轉讓資產的公平值及期權行使價兩者的較低者。

### 以攤銷成本入帳的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首先按公平值減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帳，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惟倘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會按成本列帳。有關利息開支於收益表「融資成本」內確認。

收益及虧損在負債終止確認時以及在攤銷過程中於收益表確認。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會於負債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如一項現有財務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人而條款不盡相同的另一項財務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有大幅修改，有關的轉換或修改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兩者的帳面值差額在收益表確認。

###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帳。成本按先入先出基準釐定。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於完成及出售時所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報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指手頭現金、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並在購入後一般在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扣除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分割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編製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

### 撥備

倘因為過去事件導致目前存在責任（法律或推定），且日後很可能須付出資源解除有關責任，則確認撥備，惟有關責任涉及的金額可作出可靠估計。

倘折現的影響重大，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預期日後須解除有關責任的開支於結算日的現值。隨著時間流逝而產生的經折現現值的增加計入收益表的「融資成本」。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收益表內確認，或倘與在相同或不同期間直接確認為權益的項目有關，則於權益確認。

本期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乃使用負債法，就結算日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作財務申報用途的帳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續）

除下述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

- 倘遞延稅項負債是由於商譽或非業務合併交易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者；及
- 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或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很大可能不會撥回者。

除下述者外，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運用稅項抵免及未運用稅項虧損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能用於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運用稅項抵免及未運用稅項虧損的應課稅溢利為限：

- 倘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乃由於非業務合併交易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者；及
- 就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權益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及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暫時差額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帳面值會於每個結算日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會予以扣減。反之，倘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過往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每個結算日進行重估及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施行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資產獲變現或負債獲償還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

倘存在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乃關乎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可互相抵銷。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收益確認

收益乃於經濟效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能可靠地計算時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食肆營運所得收益，當食肆已為顧客提供餐飲服務時確認；
- (b) 食品銷售，當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讓予買方，而本集團再無參與一般與擁有權程度相當的管理，亦無對所售食品擁有實際控制權時確認；
- (c) 租金收入，於租約期內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d)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方法，以有關利率在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折現估計未來可收取現金至財務資產的帳面淨值確認；
- (e)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及
- (f) 贊助費收入，當有合理保證收到贊助費收入且所有附加條件可以達成時確認。倘該項贊助費收入與一項資產有關，則其公平值於遞延收益帳入帳，並按有關資產預計使用年期每年期等額分期計入收益表。

### 股份支付交易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及獎勵對本集團營運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本集團的僱員（包括董事）會以股份支付交易方式收取酬金，而僱員會提供服務，以作為股本工具的代價（「以股權支付交易」）。

與僱員進行以股權支付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平值計算。公平值乃由一名外聘估值師使用二項式模式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表附註33。在評估以股權支付交易時，不計及任何表現條件，惟與本公司股價相關的條件（「市況」）除外（如適用）。

以股權支付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升幅會於達到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的期間確認，直至有關僱員完全享有該報酬之日（「歸屬日」）為止。於歸屬日前各結算日就以股權支付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已屆滿歸屬期為限的開支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每一期間收益表扣除或計入的金額指該期間期初及期末所確認的累計開支變動。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股份支付交易（續）

尚未最終歸屬的報酬不會確認開支，倘歸屬的報酬以市況為條件，則該情況下不論是否達到該市況均會視作歸屬處理，惟所有其他表現條件已獲達成。

倘以股權支付報酬的條款被修訂，則所確認的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修訂的水平。此外，倘按修訂日期的計算，任何修訂導致股份支付安排的總公平值增加，或在其他方面對僱員有利，則就該修訂確認開支。

倘以股權支付報酬被註銷，則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而報酬尚未確認的任何開支會即時確認。然而，倘有新報酬替代已註銷報酬，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報酬，則該項已註銷及新報酬會如上段所述被視為原有報酬的修訂般處理。

計算每股盈利時，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 其他僱員福利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計算，於應付時在收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以獨立管理基金的方式處理。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撥入強積金計劃後，即悉數歸屬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若干僱員社會保障計劃（「計劃」），包括由政府機構管理的退休金及其他福利。該等附屬公司須於薪金成本中撥出若干百分比為計劃供款。倘按計劃規定該等供款成為應付款項，則於收益表扣除。

### 借貸成本

建造合資格資產（即需要經過較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均撥作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該等資產大體上已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即停止將該等借貸成本撥作資本。有待用於合資格資產的特定借貸作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自撥作資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股息

董事建議宣派的末期股息於資產負債表權益項中被獨立分類為保留溢利，直至該等股息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為止。該等股息在獲股東批准及宣派時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權利，故本公司可同時建議及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確認為負債。

### 外幣

本財務報表以港元（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呈列。本集團各實體決定其本身的功能貨幣，而各實體呈列於財務報表的項目將以該功能貨幣計算。外幣交易首先按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入帳。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所有匯兌差額均列入收益表。按歷史成本計算的外幣非貨幣項目採用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計算的外幣非貨幣項目則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本公司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結算日，該等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適用的匯率兌換為本公司的呈報貨幣，該等附屬公司的收益表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匯兌波動儲備。出售海外實體時，於權益中確認的與該項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遞延累計金額會在收益表中確認。

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報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在年內經常出現的現金流量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於報告日期作出會影響所呈報的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明朗因素可能會導致出現需要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帳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判斷

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亦作出下列對本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影響最大的判斷：

#### 經營租約承擔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就投資物業組合訂立商業物業租約。根據對該等安排的條款及條件的評估，本集團認為已保留根據經營租約出租的物業擁有權的一切重大風險及回報。

#### 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資產是否減值或以往導致資產減值的事件是否不再存在作出判斷，於評估時主要考慮：(a) 出現或會影響資產值的事件或影響該資產值的事件是否不再存在；(b) 基於資產可持續使用而按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計算，衡量資產帳面值是否得到支持或應當終止確認；及(c) 適用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的主要假設，包括衡量用作此等現金流量預測的折現率是否合適。改變管理層所選取作為釐訂減值水平（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折現率或增長率的假設）的假設，對減值計算中所使用的淨現值有重大影響。

#### 估計不明朗因素

以下為於結算日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有很大可能使下一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帳面值須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的討論。

####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的可用年期及剩餘值

於釐定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的可用年期及剩餘值時，本集團須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因生產及提供服務的改變或改進、或因有關資產的產品或服務輸出的市場需求改變引致技術或商業過時、資產的預期使用情況、預期實質損耗及損毀、資產的維修保養及使用資產的法律或其他類似限制。資產可用年期的估計基於本集團對有相若用途的類似資產的經驗得出。倘估計的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的可用年期及／或剩餘值與以往估計有差異，將計提額外折舊。可用年期及剩餘值於各結算日基於情況轉變檢討。

#### 滯銷存貨撥備

滯銷存貨按存貨的帳齡及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撥備，而評估撥備金額須由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倘日後實際結果或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則有關差別將影響存貨帳面值，而撥備會於估計出現變動期間扣除／撥回。

###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減值，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值作出估計。估計使用值時，本集團須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須選擇適用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現值。

#####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估計

各項投資物業於各結算日的公平值由獨立估值師根據對市值的評估按公開市場及現有用途的基準分別釐定。估值師依賴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此方法採用未來業績估算及一系列各項物業特有的假設以反映其租賃及現金流量概況。各項投資物業的折現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可靠估計作出，並由任何現有租約及其他合約的條款及（倘可行）外部證據支持，以及利用反映市場目前對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的不明朗因素進行評估的折現率。

##### 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本集團定期檢討其應收款項以評估是否出現減值。於釐定一項應收款項或一組應收款項是否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其中包括）是否有任何可觀察數據顯示應收款項所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量度的下降。這需要本集團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因此存在不明朗因素。

##### 遞延稅項資產

僅在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以抵銷虧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所有未運用稅項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在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款項時，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的時間及水平連同未來稅項計劃策略，作出重要判斷。

### 4.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以兩種分部形式呈列：(i)以地區分部為主要分部呈報基準；及(ii)以業務分部為次要分部呈列基準。

分部資料按本集團的主要分部呈報基準（地區分部）呈列。於釐定本集團地區分部時，分部收益乃按顧客所在地分類，而分部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分類。本集團按顧客劃分的地區分部分別為香港及中國內地。

由於本集團逾90%的收益及資產與食肆分部有關（食肆分部透過連鎖式食肆提供餐飲服務），故並無呈列業務分部的其他分析。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分部資料（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地區分部收益、溢利、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來自外來顧客收益	2,047,703	396,613	2,444,316
分部業績	207,257	24,128	231,385
融資成本			(2,406)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淨額	189	—	189
稅前溢利			229,168
稅項			(37,308)
年內溢利			191,860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806,990	498,856	1,305,846
聯營公司權益	5,260	—	5,260
其他未分配資產			47,679
資產總值			1,358,785
分部負債	192,819	62,568	255,387
其他未分配負債			71,280
負債總值			326,667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138,303	131,575	269,878
折舊	85,795	43,710	129,505
確認預付土地租金	893	150	1,043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500	—	500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撇銷	1,498	—	1,498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公平值虧損	1,873	—	1,873

##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經重列)	總額 千港元 (經重列)
來自外來顧客收益	1,808,275	276,859	2,085,134
<b>分部業績</b>	238,572	11,050	249,622
融資成本			(4,74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50	—	50
稅前溢利			244,925
稅項			(42,350)
年內溢利			202,575
<b>資產及負債</b>			
分部資產	890,030	346,137	1,236,167
聯營公司權益	5,071	—	5,071
其他未分配資產			30,291
資產總值			1,271,529
分部負債	189,625	59,905	249,530
其他未分配負債			90,372
負債總值			339,902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84,784	121,119	205,903
折舊	70,882	21,299	92,181
確認預付土地租金	889	203	1,092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2,700	—	2,700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撇銷	1,025	4,635	5,660
滯銷存貨撥備	145	—	145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公平值收益	3,842	—	3,842
出售租賃土地及樓宇收益	32,030	—	32,03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總食肆收益及已售貨品發票淨值，減相關營業稅及交易折扣。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收益</b>		
食肆營運	<b>2,402,704</b>	2,052,427
銷售食品	<b>41,612</b>	32,707
	<b>2,444,316</b>	2,085,134
<b>其他收入及收益</b>		
銀行利息收入	<b>5,846</b>	14,802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b>514</b>	435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	<b>712</b>	1,252
贊助費收入	<b>3,349</b>	2,686
超逾業務合併成本的差額	<b>171</b>	868
出售租賃土地及樓宇收益	—	32,03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樓宇除外）收益淨額	—	300
其他	<b>3,923</b>	3,225
	<b>14,515</b>	55,598

## 6.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須全數償還銀行貸款利息		
— 五年內	<b>2,002</b>	5,846
— 超過五年	<b>23</b>	40
融資租約利息	<b>41</b>	69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的利息	<b>340</b>	—
財務負債（並非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總利息開支	<b>2,406</b>	5,955
減：撥充資本利息	—	(1,208)
	<b>2,406</b>	4,747

## 7. 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	(712)	(1,252)
減：賺取租金投資物業所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包括維修及保養）	8	12
淨租金收入	(704)	(1,24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薪金及花紅	649,799	547,91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34,597	28,015
以股權支付購股權開支	8,189	5,655
	692,585	581,580
有關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的租金：		
最低租金	164,104	131,864
或然租金	8,295	6,742
	172,399	138,606
核數師酬金		
一年內撥備	3,368	3,031
一上一年度撥備不足	300	—
	3,668	3,031
外匯差額淨額	(217)	(419)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撇銷	1,498	5,660
滯銷存貨撥備	—	145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酬金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年內董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袍金	804	360
其他報酬：		
薪金	3,051	2,318
酌情花紅	702	34
以股權支付購股權福利	1,082	60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66	58
	<b>5,705</b>	<b>3,378</b>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董事因其對本集團的服務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有關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當日釐定，已於歸屬期內在收益表確認，而本年度財務報表內的有關款額則包括在上述董事酬金披露內。

## 8. 董事酬金（續）

二零零八年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僱員購股 權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鍾偉平先生	—	120	51	—	6	177
鍾明發先生	—	544	111	—	12	667
黃家榮先生	—	453	91	—	12	556
梁耀進先生	—	867	207	541	12	1,627
黃歡青女士	—	541	135	541	12	1,229
何遠華先生	—	526	107	—	12	645
	—	3,051	702	1,082	66	4,901
非執行董事：						
方兆光先生	134	—	—	—	—	134
陳裕光先生	134	—	—	—	—	134
	268	—	—	—	—	268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子良先生	134	—	—	—	—	134
陳志輝教授	134	—	—	—	—	134
麥興強先生	134	—	—	—	—	134
吳日章先生	134	—	—	—	—	134
	536	—	—	—	—	536
	804	3,051	702	1,082	66	5,705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酬金（續）

二零零七年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僱員購股 權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鍾偉平先生	—	230	—	—	6	236
鍾明發先生	—	348	—	—	12	360
黃家榮先生*	—	373	—	—	10	383
梁耀進先生*	—	490	12	304	10	816
黃歡青女士*	—	450	11	304	10	775
何遠華先生*	—	427	11	—	10	448
	—	2,318	34	608	58	3,018
非執行董事：						
方兆光先生	60	—	—	—	—	60
陳裕光先生	60	—	—	—	—	60
	120	—	—	—	—	1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子良先生	60	—	—	—	—	60
陳志輝教授	60	—	—	—	—	60
麥興強先生	60	—	—	—	—	60
吳日章先生	60	—	—	—	—	60
	240	—	—	—	—	240
	360	2,318	34	608	58	3,378

\* 黃家榮先生、梁耀進先生、何遠華先生及黃歡青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獲委任前，彼等均為本集團的僱員，由於彼等所提供的服務並非以本集團董事的身份提供，故彼等各自收取本集團的酬金並未包括在董事酬金內。

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四名（二零零七年：三名）董事，其酬金詳情已載於上文附註8。年內其餘一名（二零零七年：兩名）非董事最高薪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薪金	524	1,061
酌情花紅	113	229
以股權支付購股權福利	304	9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12	23
	<b>953</b>	<b>1,408</b>

酬金介乎下列組別的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零至1,000,000港元	1	2

上一年度，一名非董事最高薪僱員因其對本集團的服務獲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已於財務報表附註33披露。有關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當日釐定，已於歸屬期內在收益表確認，而本年度財務報表內的有關款額則包括在上述非董事最高薪僱員的酬金披露內。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年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零七年：17.5%）而作出撥備。經調低的香港利得稅稅率由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評稅年度起生效，並適用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於香港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根據當時本集團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所在司法管轄區當時的稅率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		
年內支出	42,226	35,22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36)	(385)
即期 — 中國內地	7,778	9,868
遞延（附註20）	(12,360)	(2,355)
年內總稅項支出	37,308	42,350

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以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前溢利適用稅項開支與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的對帳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
稅前溢利	229,168		244,925	
按香港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37,813	16.5	42,862	17.5
中國內地特定省份適用稅率差額	(2,425)		(910)	
調低稅率對年初遞延稅項的影響	1,034		—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的調整	(336)		(385)	
聯營公司應佔溢利	(31)		(9)	
毋須繳稅的收入	(2,456)		(9,809)	
不可扣稅開支	1,505		7,928	
過往期間已動用的稅項虧損	(454)		(31)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397		2,428	
其他	261		276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37,308	16.3	42,350	17.3

分佔聯營公司應佔稅項4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淨額」中。



## 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溢利約122,00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3,944,000港元），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附註34(b)）。

## 12. 股息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中期一每股普通股6.00港仙（二零零七年：3.25港仙）	60,868	33,000
特別一每股普通股無（二零零七年：2.96港仙）	—	30,000
擬派末期一每股普通股4.50港仙（二零零七年：5.00港仙）	45,646	50,723
擬派特別一每股普通股1.50港仙（二零零七年：無）	15,216	—
	<b>121,730</b>	<b>113,723</b>

本年度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13.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189,12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00,306,000港元）及年內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14,451,178股（二零零七年：945,085,918股）計算。

由於僱員購股權對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無攤薄影響，故此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沒有計算僱員購股權，而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 物業、機器及設備

##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46,446	362,658	187,366	11,237	—	707,707
添置	1,204	160,758	106,375	1,541	—	269,878
撤銷	—	(25,588)	(3,913)	—	—	(29,501)
匯兌調整	6,196	6,178	3,747	155	—	16,27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846	504,006	293,575	12,933	—	964,360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2,162	175,859	95,916	5,218	—	299,155
年內撥備	5,539	79,643	42,067	2,256	—	129,505
撤銷	—	(24,135)	(3,868)	—	—	(28,003)
匯兌調整	205	1,779	852	32	—	2,86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906	233,146	134,967	7,506	—	403,525
帳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940	270,860	158,608	5,427	—	560,835

## 14.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 本集團（續）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1,637	229,332	117,250	6,688	94,572	509,47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	—	17,723	8,421	771	—	26,915
添置	3,008	84,131	39,216	4,362	75,186	205,903
出售	(2,899)	—	—	(630)	—	(3,529)
撤銷	—	(31,208)	(8,843)	—	—	(40,051)
轉入／（出）	84,700	60,230	30,093	—	(175,023)	—
匯兌調整	—	2,450	1,229	46	5,265	8,99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446	362,658	187,366	11,237	—	707,707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1,198	144,712	72,666	3,829	—	242,405
年內撥備	1,969	59,994	28,205	2,013	—	92,181
出售	(1,034)	—	—	(630)	—	(1,664)
撤銷	—	(29,271)	(5,120)	—	—	(34,391)
匯兌調整	29	424	165	6	—	62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62	175,859	95,916	5,218	—	299,155
帳面淨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284	186,799	91,450	6,019	—	408,552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持有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帳面淨值計入傢俬、裝置及設備與汽車的總額，金額為327,887港元（二零零七年：307,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總值41,89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0,480,000港元）的所有位於香港的租賃土地（附註15）及樓宇均已作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銀行信貸的擔保（附註29）。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 預付土地租金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帳面值	69,593	74,014
年內確認	(1,043)	(1,092)
出售	—	(3,655)
匯兌調整	482	32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帳面值	69,032	69,593
列為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即期部分（附註24）	(1,047)	(1,037)
非即期部分	67,985	68,556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按地理位置及租期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位於香港		
— 長期租約	28,844	28,878
— 中期租約	33,107	33,967
位於中國內地的中期租約	7,081	6,748
	69,032	69,593

## 16.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帳面值	15,700	13,000
公平值調整溢利／（虧損）淨值	(500)	2,7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帳面值	15,200	15,700

## 16. 投資物業（續）

該等投資物業均位於香港並根據以下租期持有：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長期租約	5,400	5,400
中期租約	9,800	10,300
	<b>15,200</b>	<b>15,700</b>

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開市場及現有用途的基準重估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估值為15,200,000港元。投資物業已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予第三方，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a)。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帳面總值14,2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4,7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已作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銀行信貸的擔保（附註29）。

## 17. 商譽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成本	16,827	3,71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	—	13,10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成本及帳面值	<b>16,827</b>	<b>16,827</b>

### 商譽的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所收購商譽已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

- 食肆營運
- 物業投資

## 17. 商譽（續）

分配至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帳面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食肆營運	16,766	16,766
物業投資	61	61
	<b>16,827</b>	16,827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值，以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應用於該現金流量預測的折現率為5%（二零零七年：10%），而超逾五年期的現金流量則按平均增長率2%（二零零七年：4%）推算。

計算各現金產生單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使用值基於主要假設。以下為管理層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率 — 用於釐定預算毛利率價值的基準乃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所達致的平均毛利率，並因應預計效率提升而增加。

折現率 — 所用折現率未扣稅並反映有關單位的特定風險。

## 18. 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428,382	428,382
有關僱員股份支付報酬的出資	12,154	5,048
	<b>440,536</b>	433,430

計入本公司流動資產的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約474,05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38,444,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18. 附屬公司權益（續）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 股本／繳足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直接持有：					
天樂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百好食品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有關飲食業務產品的 生產、銷售及 分銷
天麗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浩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佳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暉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鉅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豪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欣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品外賣櫃檯
天力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凱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附屬公司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 股本/繳足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天發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領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意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天保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500,000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星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稻香海鮮火鍋酒家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38,000港元	100%	100%	提供管理及 推廣服務、 向食肆買賣食品 和其他營運產品及 物業投資
天兆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00 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天鷹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40,000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勝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凱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宜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時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100%	物業投資
稻香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物業投資

## 18. 附屬公司權益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 股本/繳足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稻香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提供人力資源支援及 經營食物文化 發展博物館
東莞萬好食品有限公司* <sup>②</sup>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中國內地	184,100,000港元	100%	100%	生產、銷售 及分銷食品
深圳領鮮稻香飲食 有限公司* <sup>②</sup>	中國/中國內地	32,000,000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基譽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8,000港元	100%	100%	物業投資
昊天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91,000港元	100%	100%	物業投資
峻發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91,000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健港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勁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5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物業投資、 及銷售及 分銷與經營食肆 有關的食品及 營運產品
天裕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48,000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旺飲食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71,000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丞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67,500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譽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00 港元	80%	8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天佑國際投資企業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80%	8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附屬公司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 股本/繳足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天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天來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天富(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天俊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友誼稻香海鮮 火鍋酒家** <sup>ⓐ</sup>	中國/中國內地	7,000,000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迎海漁港飲食(深圳) 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中國內地	3,000,000港元	100%	100%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廣州市新港 稻香海鮮火鍋酒家 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中國內地	8,250,000港元	100%	97%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廣州市橋光 稻香海鮮火鍋酒家 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中國內地	8,250,000港元	100%	97%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瀚溢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天景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東莞地王飲食有限公司 (「東莞地王」) <sup>ⓐ</sup>	中國/中國內地	30,264,000港元	100%	—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東莞天景稻香有限公司 (「東莞稻香」) <sup>ⓐ</sup>	中國/中國內地	18,000,000港元	100%	—	經營食肆及 提供餐飲服務

<sup>ⓐ</sup> 未經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全球網絡的其他會員所審核。

\* 該等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全外資擁有企業。

\*\* 該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營合作企業。

上表所載列的本公司附屬公司乃董事認為對本集團在本年度內的業績具重大影響力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的公司。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將會使有關資料過於冗長。

## 19. 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1,883	1,694
收購產生的商譽	1,529	1,529
	<b>3,412</b>	3,223
聯營公司貸款	2,000	2,000
減值撥備	(152)	(152)
	<b>5,260</b>	5,071

聯營公司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毋須償還。董事認為，該筆貸款被視為於聯營公司的準股權投資。

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應佔擁有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天珀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 1港元普通股	香港	39%	39%	停業
天下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 1港元普通股	香港	39%	39%	停業
Tai Cheong Holdings Group Limited <sup>@</sup> (「Tai Cheong」)	每股面值 1美元普通股	英屬處女群島	20%	20%	生產及零售麵包

<sup>@</sup> 未經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全球網絡的其他會員所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四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1,750,000港元收購Tai Cheong的20%股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收購Tai Cheong額外60%權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3。

所有聯營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 聯營公司權益（續）

下表載列摘錄自本集團聯營公司管理帳目的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	17,427	14,914
負債	(11,113)	(9,555)
收益	29,571	14,274
溢利	1,188	1,137

## 20.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 遞延稅項資產

## 本集團

	超過有關折舊 免稅額的折舊 千港元	可抵銷未來 應課稅溢利 的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1,709	1,098	22,80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	4,313	—	4,313
年內於收益表計入／（扣除） 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32)	4,613	4,481
匯兌差額	549	70	61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26,439	5,781	32,220
年內於收益表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450	10,827	12,277
匯兌差額	397	544	94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28,286	17,152	45,438

## 20. 遞延稅項（續）

## 遞延稅項負債

	投資物業 重估 千港元	超逾有關 折舊的折 舊免稅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6	1,026	1,082
年內於收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0）	297	1,829	2,12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353	2,855	3,208
年內於收益表扣除／（計入） 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02)	19	(8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251	2,874	3,125

就呈報資產負債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已互相抵銷。本集團就財務申報用途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45,258	30,291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2,945)	(1,279)
	42,313	29,012

本集團於香港產生的估計稅項虧損約為36,59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24,818,000港元），可無限期用作抵銷有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有關附屬公司已持續虧損一段時間，而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稅項虧損的機會不大，故並無確認該等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且須繳交預扣稅的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而就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分派該等盈利的機會不大。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暫時差額總額合共約為1,10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

本公司向本身股東分派的股息並無附有任何所得稅後果。

## 21.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非流動</b>		
按公平值計算的非上市投資	<b>38,215</b>	32,871
<b>流動</b>		
香港的非上市投資基金		
— 按公平值計算	<b>10,379</b>	10,436
— 按成本計算	<b>6,000</b>	6,000
按公平值計算的非上市投資	<b>93,587</b>	32,700
	<b>109,966</b>	49,136

上述非上市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

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乃根據發行人於結算日所提供的報價計算。

上述非上市投資的本金（即投資成本）約達148,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78,000,000港元）由有關投資的發行人提供擔保。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帳面總值47,68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2,007,000港元）的所有非上市投資已作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銀行信貸的擔保（附註29）。

## 22.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飲食及其他食肆營運的營運產品	<b>64,365</b>	42,780



## 23. 交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顧客的買賣主要以現金及信用卡結算。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尚未償還的應收款項，將信貸風險減至最小。高級管理人員亦會定期審核逾期結餘。基於上述理由，加上本集團交易應收款項來自大量不同顧客，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交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於結算日，交易應收款項按還款到期日的帳齡分析如下（有關交易應收款項被視為將不會減值）：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過期或減值	9,996	10,549
過期一個月內	1,826	1,304
過期一至三個月	162	1,224
過期超過三個月	88	1,145
	<b>12,072</b>	<b>14,222</b>

未過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主要來自近期並無拖欠紀錄的銀行信用卡應收款項。

過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本集團有良好交易記錄的大量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因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而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強信貸項目。

本集團的交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聯營公司款項1,11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於月結後三十日內須予償還。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31,194	14,112	572	952
預付土地租金(附註15)	1,047	1,037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277	18,591	—	837
	<b>54,518</b>	33,740	<b>572</b>	1,789

上述資產均未過期或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財務資產來自近期並無拖欠紀錄的應收款項。

## 25. 應收董事款項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條披露的應收董事款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年內最高 尚未償還金額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姓名			
鍾偉平先生	—	1,295	1,295
鍾明發先生	—	1,295	1,295
	—		2,590

於結算日的應收董事款項來自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收購中國集團(定義見下文)前，董事根據中國協議(定義見下文)就中國集團產生的任何負債作出的彌償保證。該款項已於本年度全數償還。

## 26.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與已抵押定期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2,566	198,120	44	645
定期存款	97,734	292,893	—	122,366
	300,300	491,013	44	123,011
減：				
就短期銀行借貸所抵押 而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但少於一年的存款	(5,520)	(16,237)	—	—
就長期銀行借貸所抵押的 存款	(15,648)	(15,290)	—	—
	279,132	459,486	44	123,011

於結算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41,59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6,501,000港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外幣，但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制與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可基於本集團當時現金需求而定為一日至三個月等不同時期的存款，並按有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抵押存款存入近期並無拖欠紀錄的信譽良好的銀行。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 交易應付款項

於結算日，交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78,311	78,812
一至兩個月	1,530	2,092
兩至三個月	361	675
超過三個月	5,846	5,465
	<b>86,048</b>	87,044

交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須於六十日內繳付。

##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50,395	18,503	—	5
應計費用	117,058	141,097	592	547
	<b>167,453</b>	159,600	<b>592</b>	552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

## 29. 計息銀行借貸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實際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b>流動</b>						
一 銀行貸款， 有抵押	2.75至5.30	二零零九年	19,591	4.25至7.00	二零零八年	21,115
一 銀行貸款， 無抵押	—	—	—	5.25至5.75	二零零八年	1,710
			<b>19,591</b>			<b>22,825</b>
<b>非流動</b>						
一 銀行貸款， 有抵押	2.75至5.30	二零一零年 至二零二零年	28,025	4.25至6.25	二零零九年 至二零二零年	48,368
			<b>47,616</b>			<b>71,193</b>
分析為：						
應予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			19,591			22,825
第二年			16,970			19,027
第三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10,630			28,837
超過五年			425			504
			<b>47,616</b>			<b>71,193</b>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信貸按以下方式抵押：

- (i) 以本集團位於香港的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按揭抵押；
- (ii) 以本集團的若干投資物業作按揭抵押；
- (iii) 以本集團的若干非上市投資作擔保；及
- (iv) 以本集團的若干定期存款作擔保。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

本集團租賃若干設備及汽車以供營運。該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約，剩餘租期介乎一至四年不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融資租約所規定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現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付金額：				
一年內	243	402	221	368
第二年	107	167	94	154
第三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26	27	23	24
最低財務租金總額	376	596	338	546
未來融資開支	(38)	(50)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淨值總額	338	546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221)	(368)		
非即期部分	117	178		

上述融資租約以港元計值，按年利率3.9%至5.4%不等計息。

### 31. 應付關連公司／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指定還款期。

本公司董事鍾偉平先生亦為該關連公司的董事兼股東。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及無指定還款期。除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提供之貸款1,198,000港元按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所報港元最優惠利率計息外，其餘結餘為免息。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裕光先生亦為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控股公司的董事。

## 32. 股本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法定：		
23,400,000,000股（二零零七年：23,4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二零零七年：每股0.10港元）的普通股	2,340,000	2,34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014,371,000股（二零零七年：1,014,46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二零零七年：每股0.10港元）的普通股	101,437	101,446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交易概述如下：

	普通股 數目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帳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附註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876,000,000	1,635	—	1,635
因向公眾人士發行新股 使本公司股份溢價帳 出現進帳的情況下而入帳列 為繳足的資本化發行	(a) —	85,965	(85,965)	—
新發行股份	(b) 124,000,000	12,400	381,920	394,320
發行超額配發股份	(c) 14,460,000	1,446	44,537	45,983
	1,014,460,000	101,446	340,492	441,938
股份發行開支	—	—	(29,942)	(29,94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014,460,000	101,446	310,550	411,996
購回股份	(d) (89,000)	(9)	(98)	(10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4,371,000	101,437	310,452	411,889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 股本（續）

附註：

- (a) 根據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向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當時現有本公司股東按彼等各自的持股比例配發及發行合共859,653,305股每股面值0.10港元按面值入帳列為繳足（透過將股份溢價帳中85,965,331港元撥充資本）的本公司股份，惟有關配發及資本化須待根據下文附註(b)所述本公司國際配售及首次公開發售向公眾發行新股份後股份溢價帳出現進帳額，方可作實。
- (b) 根據本公司的國際配售及首次公開發售，124,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已按每股3.18港元的價格發行，因而獲得總現金代價394,320,000港元（未扣除上市開支）。該等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 (c) 本公司向新加坡大華亞洲（香港）有限公司（「新加坡大華亞洲」）授出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可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即香港公開發售截止遞交申請日期）起計三十日內隨時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本公司須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8,600,000股新股份（「超額配發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發售124,000,000股股份的15%，以應付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
-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七日，新加坡大華亞洲（代表國際配售包銷商）行使部分超額配股權。因此，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鍾偉平先生全資擁有的Billion 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獲發14,460,000股超額配發股份。
- (d) 年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本身普通股股份。所有於年內購回的普通股股份經已註銷，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則按所註銷的購回普通股股份面值作調減。就購回普通股股份支付的溢價98,000港元已於股份溢價帳扣除。相等於所註銷普通股股份面值的金額已轉入綜合權益變動表所載的資本贖回儲備。

購回詳情概述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每股面值 0.10港元的 普通股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 普通股的每股價格		總購買價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88,000	1.25	1.16	106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1,000	1.24	1.24	1
	89,000			107

### 3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實行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統稱「計劃」），旨在激勵及獎勵對本集團營運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並鼓勵合資格參與者以提升本集團價值和以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為工作目標。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與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相似，以下除外(i)在本公司上市後，不可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其他購股權；(ii)購股權的行使價；及(iii)歸屬期將以下列方式進行，詳情載列於下文。

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僱員及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有貢獻或將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辦商、供應商、代理人、客戶、業務夥伴、合資企業業務夥伴、發起人或服務供應商。計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生效，並自該日起十年內一直有效，除因其他原因被註銷或修訂則另作別論。

現時根據計劃可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最多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上市日（「上市日」）已發行股份的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可發行的計劃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出此項限額的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徵得股東的事先批准。

根據計劃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事先徵得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倘若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於該等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1%或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收市價格計算的價值總額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事先於股東大會上徵得股東批准。

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獲接納，而承授人須支付合共1港元的名義代價。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行使期可由購股權授出日期開始，並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或計劃屆滿日期（以較早者為準）起計不遲於十年結束。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 購股權計劃（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本公司國際配售及首次公開發售已發行股份的最終發售價的50%（即每股1.59港元），並按以下方式行使：

行使購股權有關百分比期間	可行使購股權百分比上限
自上市日起滿兩週年之日起 滿三週年前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30
自上市日起滿三週年之日起 滿四週年前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30
自上市日起滿四週年之日起 滿五週年前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40

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的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年內，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
於一月一日	1.59	15,150	—	—
年內授出	—	—	1.59	15,190
年內註銷	1.59	(2,040)	1.59	(4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	13,110	1.59	15,150

### 33.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數目 千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二零零八年	13,110	1.59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七年	15,150	1.59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購股權開支約8,18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655,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為29,310,000港元（每股1.93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以股權支付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模式，並經計入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後估算。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該模式所使用的數據：

股息率（%）	3.5
預計波幅（%）	52.54
無風險利率（%）	4.88
提早行使購股權因素（倍）	3.00
於授出日期的每股股價（港元）	3.18

提早行使購股權因素乃根據董事的估計作出，惟不一定能預示可能出現的行使模式。預計波幅是以歷史波幅可預示未來趨勢作假設，惟實際情況未必如此。

計算公平值時並無計及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性。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尚有13,110,000份（二零零七年：15,150,000份）購股權未獲行使，相當於該等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1.29%。根據本公司的現行資本結構，全面行使該等購股權將導致額外發行13,110,000股（二零零七年：15,150,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並額外產生股本1,31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515,000港元）及股份溢價19,533,900港元（二零零七年：22,573,500港元）（未計股份發行開支）。

年內並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 儲備

## (a) 本集團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列於財務報表第42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相當於根據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作聲明及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二日的免責契約所豁免應付本公司股東款項約110,748,000港元。

## 其他儲備

本集團其他儲備相當於(i)所收購附屬公司的繳足股本面值總額；及(ii)收購該等當時少數股東的應佔股權與於本公司股份上市前為交換其而發行的本集團前控股公司及現有附屬公司股份面值的差額。

## (b) 本公司

	附註	股份溢價帳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資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	—	—	—	—
年內溢利		—	—	—	—	113,944	113,944
資本化發行	32(a)	(85,965)	—	—	—	—	(85,965)
新發行股份	32(b)	381,920	—	—	—	—	381,920
收購附屬公司而發行股份	(i)	—	—	—	427,527	—	427,527
發行超額配發股份	32(c)	44,537	—	—	—	—	44,537
股份發行開支		(29,942)	—	—	—	—	(29,942)
以股權支付購股權安排		—	5,655	—	—	—	5,655
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	12	—	—	—	—	(33,000)	(33,000)
二零零七年特別股息	12	—	—	—	—	(30,000)	(30,000)
二零零七年擬派末期股息	12	—	—	—	—	(50,723)	(50,72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10,550	5,655	—	427,527	221	743,953
年內溢利		—	—	—	—	122,006	122,006
購回股份	32(d)	(98)	—	9	—	(9)	(98)
以股權支付購股權安排		—	8,189	—	—	—	8,189
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	12	—	—	—	—	(60,868)	(60,868)
二零零八年擬派末期股息	12	—	—	—	—	(45,646)	(45,646)
二零零八年擬派特別股息	12	—	—	—	—	(15,216)	(15,21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0,452	13,844	9	427,527	488	752,320

附註：

- (i)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透過向一家附屬公司當時的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8,546,695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按面值入帳列為繳足的本公司股份，收購一家附屬公司全數股本中1,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
- (ii) 本公司的其他儲備指根據集團重組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與本公司為交換其而發行股份的面值的差額。

### 35. 業務合併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本集團與本公司董事及股東鍾偉平先生及鍾明發先生簽訂買賣協議（「中國協議」），以總現金代價51,000,000港元收購天來集團有限公司（「天來」）、天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天虹」）、天俊亞洲有限公司（「天俊」）及天富（中國）有限公司（「天富」）以及彼等的附屬公司（統稱「中國集團」）全部股權（「收購」）。中國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食肆業務。

中國集團可識別資產與負債及或然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相等於緊接收購前的相關帳面值）如下：

	附註	天來 千港元	天虹 千港元	天俊 千港元	天富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14	3,549	10,451	10,095	2,820	26,915
遞延稅項資產	20	1,043	1,743	274	1,253	4,313
存貨		11	28	1,315	1,150	2,504
交易應收款項		189	1,182	78	83	1,53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04	423	809	595	2,43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551	3,758	17,785	22,094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	—	556	12	568
現金及銀行結餘		3,950	3,371	1,532	866	9,719
交易應付款項		(1,763)	(1,525)	(4,393)	(2,602)	(10,2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68)	(4,344)	(2,054)	(870)	(9,63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424)	(4,410)	(728)	(3,024)	(10,586)
應付稅項		(357)	(182)	(273)	—	(812)
按公平值收購的資產淨值		2,434	7,288	10,969	18,068	38,759
收購產生的商譽（附註17）						13,109
超逾於收益表確認的業務 合併成本的差額（附註5）						(868)
以現金支付						51,00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5. 業務合併（續）

有關收購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51,000)
收購所得現金及銀行結餘	9,719
有關收購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流出淨額	(41,281)

收購後，中國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貢獻收益及綜合溢利分別為188,122,000港元及18,839,000港元。

商譽13,109,000港元包括收購產生的預期協同效應的公平值。

### 36.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就物業、機器及設備訂立融資租約安排，該等物業、機器及設備於租約訂立時的總資本值為20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64,000港元）。

此外，本集團就根據經營租約營運的食肆物業訂立租賃協議。根據租賃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本集團須修復該等食肆物業至租賃協議所載情況。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於上述責任產生時計算估計修復成本3,21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844,000港元），並已撥作資本。

### 37.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尚未於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就取代公用服務及物業租賃按金 作出的銀行擔保	33,968	27,946	—	—
就附屬公司所獲信貸而向銀行 作出的擔保	—	—	236,100	236,10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本公司向銀行作出的擔保作保證的附屬公司銀行信貸中，約47,61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1,193,000港元）已被動用。



### 38. 經營租約安排

####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向第三方出租其投資物業，協定期為兩年至三年不等。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所訂立於下列期間屆滿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	76

####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及食肆物業，租期為兩年至十五年不等，若干租約可選擇續期。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於下列期間屆滿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63,911	128,49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91,071	195,951
超過五年	70,175	50,305
	<b>525,157</b>	<b>374,751</b>

根據各租賃協議訂明的條款及條件，若干食肆物業的經營租約或會規定按照其中所經營業務的收益的若干百分比徵收額外租金。由於該等食肆的未來收益於結算日無法準確釐定，故並未計入相關或然租金。

### 39. 承擔

除上文附註38(b)所詳述的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於結算日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樓宇	14,711	—
租賃物業裝修	3,084	4,212
機械及設備	322	796

### 40. 關連交易及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人士有以下重大交易：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向聯營公司銷售食品及其他營運產品	(i)	1,350	—
支付予關連人士的租金開支	(ii)	48	156

附註：

- (i) 買賣食品及其他營運產品乃根據個別交易所磋商之條款及條件收費。
- (ii) 支付予關連人士陳細英女士（鍾偉平先生的配偶）的租金開支乃按雙方協定的條款，以每月定額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000港元）支付。

上文(ii)項之關連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

此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天譽企業有限公司（「天譽」）及天佑國際投資企業有限公司（「天佑」）訂立一份總供貨協議（「總供貨協議」），以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向天譽及天佑提供食品及其他營運產品。購買價乃按照成本加不多於30%的差價收取。天譽及天佑為本公司擁有80%的附屬公司，其餘各自的20%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大家樂集團有限公司實益擁有。因此，根據總供貨協議進行的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刊發的通函。年內，向天譽及天佑銷售的食品及其他營運產品約為13,442,000港元。

#### 4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結算日，各類金融工具的帳面值如下：

#####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 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算 損益的財務 資產 — 於首次 確認時指定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聯營公司貸款（附註19）	—	2,000	2,000
租賃按金	—	51,981	51,981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	148,181	—	148,181
交易應收款項	—	12,072	12,072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的財務資產（附註24）	—	22,277	22,277
抵押存款	—	21,168	21,16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	279,132	279,132
	148,181	388,630	536,811

##### 財務負債

	以攤銷 成本入帳的 財務負債 千港元
交易應付款項	86,04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財務負債	154,592
計息銀行借貸	47,616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	33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628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1,258
	290,48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於結算日，各類金融工具的帳面值如下：（續）

##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 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算 損益的財務 資產 — 於首次 確認時指定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聯營公司貸款（附註19）	—	2,000	2,000
租賃按金	—	44,683	44,683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	82,007	—	82,007
交易應收款項	—	14,222	14,222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的財務資產（附註24）	—	18,591	18,591
應收董事款項	—	2,590	2,590
抵押存款	—	31,527	31,52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	459,486	459,486
	82,007	573,099	655,106

## 財務負債

	以攤銷 成本入帳 的財務負債 千港元
交易應付款項	87,044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財務負債	144,575
計息銀行借貸	71,193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	54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628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2,258
	306,244

#### 4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於結算日，各類金融工具的帳面值如下：（續）

##### 本公司

##### 財務資產

	二零零八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財務資產（附註24）	—	83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74,059	338,44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4	123,011
	<b>474,103</b>	<b>462,292</b>

##### 財務負債

	二零零八年 以攤銷 成本入帳 的財務負債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以攤銷 成本入帳 的財務負債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92	552

#### 42. 財務風險管理宗旨及政策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外匯風險及流通資金風險。董事會定期審查並協定管理上述各類風險的政策，詳情概述於下文。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乃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出現波動的風險。本集團承受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有關。本集團的政策為爭取借貸最有利的利率。

## 42. 財務風險管理宗旨及政策（續）

### 利率風險（續）

假設於結算日尚未償還的負債於全年度均未償還，且所有其他變數不變，就以浮動利率計息的港元借貸而言，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上升／下降50基點將使本集團的稅前溢利分別減少／增加238,000港元及356,000港元。

### 信貸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拖欠交易應收款項，最高風險相等於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有關帳面值。由於擁有大量不同客戶，故本集團的食肆營運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此外，應收款項結餘一直受監察，而本集團的壞帳額偏低。

本集團因對方違約而產生的其他財務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董事及聯營公司款項）的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帳面值。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須承擔主要涉及人民幣的外匯風險。外匯風險來自中國內地日後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經營投資淨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其未來匯率可因中國政府所施加的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匯率大幅波動。匯率亦可受本地及國際經濟發展及政治轉變以及人民幣的供求所影響。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或貶值，均可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此外，本集團的外幣匯兌狀況一直受監察，以將外幣波動的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幣匯兌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其重大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 流通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宗旨為確保有足夠資金應付有關財務負債的承擔，並運用銀行貸款及融資租約平衡資金的持續性及靈活性。本集團的現金流量一直由高級管理人員密切監察。此外，本集團備有銀行信貸應付突發情況。

## 42. 財務風險管理宗旨及政策（續）

## 流通資金風險（續）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已訂約未折現款項計算的財務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 本集團

	按 要求 償還/ 無指定 還款期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總計 千港元
		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至 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交易應付款項	—	86,048	—	—	86,04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54,592	—	—	154,592
計息銀行借貸	—	19,591	27,600	425	47,616
計息銀行借貸利息	—	1,185	825	29	2,039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	—	243	133	—	37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628	—	—	—	628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1,258	—	—	—	1,258
	1,886	261,659	28,558	454	292,557

  

	按 要求 償還/ 無指定 還款期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總計 千港元
		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至 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交易應付款項	—	87,044	—	—	87,0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44,575	—	—	144,575
計息銀行借貸	—	22,825	47,864	504	71,193
計息銀行借貸利息	—	3,286	2,290	74	5,650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	—	402	194	—	59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628	—	—	—	628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2,258	—	—	—	2,258
	2,886	258,132	50,348	578	311,944

## 42. 財務風險管理宗旨及政策（續）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宗旨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及業務戰略的變動，管理其資本結構及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金或發行新股。本集團並無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宗旨、政策或程序並無任何變動。

本集團使用資本負債比率（以借貸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計算）監察資本。借貸總額包括計息銀行借貸及融資租約應付款項。股東權益總額包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的所有組成部分。本集團的政策為將資本負債比率維持在合理水平。各結算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借貸總額	47,954	71,73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029,807	929,528
資本負債比率	4.7%	7.7%

## 43.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本集團收購Tai Cheong額外60%股權，總代價為12,120,000港元，當中6,120,000港元為現金代價及6,000,000港元為股東貸款承擔。根據協議條款，現金代價的條件為Tai Cheong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達致一定盈利水平。Tai Cheong其後成為本集團擁有80%的附屬公司。

由於收購Tai Cheong乃於批准本財務報表前不久進行，故未能披露有關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



#### 44. 比較金額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營運產生的營業稅計入「其他開支」。年內，本集團認為將營業稅計入本集團的收益就符合飲食業的公認會計慣例而言屬恰當。因此，收益及其他開支的比較金額，以及分部資料經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報。此呈報的變動影響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及「其他開支」分別減少20,540,000港元及14,550,000港元。

於過往年度，僱員成本及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租金於綜合收益表分開披露。年內，本集團認為將該等開支計入本集團的「其他開支」屬恰當。因此，其他開支的比較金額經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報。此呈報的變動影響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僱員成本及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租金總額分別864,984,000港元及720,186,000港元重新分類為「其他開支」，導致「其他開支」的等額增加。

上述呈報的變動對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並無影響。

#### 45. 財務報表的批准

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地點	現時用途	租期
香港 灣仔港灣道28號 灣景中心地庫 64號停車位	商業	長期
九龍 長沙灣順寧道38號 順康居地下 1及2號舖(包括洗手間)	商業	中期
九龍 長沙灣青山道108號 富裕居11樓A室及附設露台	商業	中期
香港 灣仔軒尼詩道338號 北海中心地庫1層 107、109、110、120、121、122、 123、125、126及127號停車位	商業	長期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業績</b>					
收益	<b>2,444,316</b>	2,085,134	1,573,608	1,377,836	1,137,243
其他收入及收益	<b>14,515</b>	55,598	10,256	5,022	4,977
消耗存貨成本	<b>(786,476)</b>	(713,512)	(511,043)	(465,281)	(419,633)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b>(129,505)</b>	(92,181)	(55,197)	(51,137)	(49,176)
確認預付土地租金	<b>(1,043)</b>	(1,092)	(1,582)	(1,166)	(742)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虧損)	<b>(500)</b>	2,700	(300)	642	3,100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 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b>(1,873)</b>	3,842	—	—	—
其他開支	<b>(1,308,049)</b>	(1,090,867)	(833,509)	(754,802)	(599,108)
融資成本	<b>(2,406)</b>	(4,747)	(5,458)	(4,738)	(3,500)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淨額	<b>189</b>	50	(2)	828	(26)
<b>稅前溢利</b>	<b>229,168</b>	244,925	176,773	107,204	73,135
稅項	<b>(37,308)</b>	(42,350)	(31,034)	(19,799)	(6,491)
<b>年內溢利</b>	<b>191,860</b>	202,575	145,739	87,405	66,644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189,129</b>	200,306	138,839	77,969	58,802
少數股東權益	<b>2,731</b>	2,269	6,900	9,436	7,842
	<b>191,860</b>	202,575	145,739	87,405	66,64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b>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b>					
資產總值	<b>1,358,785</b>	1,271,529	698,979	519,149	434,545
負債總值	<b>(326,667)</b>	(339,902)	(334,309)	(386,211)	(387,385)
少數股東權益	<b>(2,311)</b>	(2,099)	(770)	(17,894)	(10,085)
	<b>1,029,807</b>	929,528	363,900	115,044	37,075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綜合業績概要，以及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乃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刊發的售股章程。有關概要乃假設本集團現行結構於該等財政年度一直存在而編製，並按財務報表附註2.1所載的基準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及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及負債載於經審核財務報表內。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營運產生的營業稅計入「其他開支」。年內，本集團認為將營業稅計入本集團的收益就符合飲食業的公認會計慣例而言屬恰當。因此，收益及其他開支的比較金額，以及分部資料經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報。此呈報的變動影響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及「其他開支」分別減少20,540,000港元、14,550,000港元及773,000港元。

於過往年度，僱員成本及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租金於綜合收益表分開披露。年內，本集團認為將該等開支計入本集團的「其他開支」屬恰當。因此，其他開支的比較金額經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報。此呈報的變動影響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僱員成本及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租金總額分別864,984,000港元、720,186,000港元、572,356,000港元、514,720,000港元及418,845,000港元重新分類為「其他開支」，導致「其他開支」的等額增加。

上述呈報的變動對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並無影響。

